



大会

Distr.: General
21 March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七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139 和 140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

方案规划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

第五编

区域发展合作

第 20 款

欧洲经济发展

方案 17

欧洲经济发展

目录

	页次
前言	3
A. 2023 年拟议方案计划和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4
总方向	4
工作方案	15
次级方案 1, 环境	15
次级方案 2, 运输	21

* A/77/50。

** 根据第 72/266 A 号决议第 11 段的规定, 包含方案计划和方案执行情况资料的部分通过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提交大会审议。



次级方案 3, 统计	27
次级方案 4, 经济合作和一体化	31
次级方案 5, 可持续能源	36
次级方案 6, 贸易	41
次级方案 7, 森林与林业	46
次级方案 8, 住房、土地管理和人口	51
B. 2023 年拟议所需员额资源和非员额资源***	58
概览	58
决策机关	63
行政领导和管理	64
工作方案	67
次级方案 1, 环境	67
次级方案 2, 运输	69
次级方案 3, 统计	70
次级方案 4, 经济合作和一体化	72
次级方案 5, 可持续能源	73
次级方案 6, 贸易	74
次级方案 7, 森林与林业	76
次级方案 8, 住房、土地管理和人口	77
方案支助	78
附件	
一. 2023 年组织结构和员额分配	81
二. 为执行咨询和监督机构相关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汇总	82
三. 按构成部分和次级方案列示的常设员额和临时员额拟议变动汇总	84

*** 根据第 72/266 A 号决议第 11 段的规定, 包含所需员额资源和非员额资源的部分通过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提交大会审议。

前言

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是一个区域政府间平台，负责促进其成员国之间的经济合作和一体化，并支持它们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2023 年，欧洲经委会将继续对本区域内外人民的生活产生切实影响，支持成员国努力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的相关决定。在欧洲经委会区域行动十年期间，欧洲经委会将以其可持续发展综合办法为基础，积极促进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我们的工作将侧重于成员国在国家和区域两级关切的领域，如改善环境治理，推进可持续运输和智能连通性，加强计量可持续发展的能力，促进创新和加快贸易，改善获得清洁能源的机会，促进自然资源的可持续管理，支持城市可持续性和推进循证人口政策。我们工作的一个不可分割的部分将是在欧洲经委会区域促进循环办法和政策，支持我们成员国的长期恢复努力和扩大改善道路安全的行动，并推动以数字和绿色转型促进欧洲经委会区域的可持续发展，成员国已计划将其作为定于 2023 年 4 月举行的欧洲经委会第七十届会议的高级别交叉主题。

我相信，如果我们希望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除了国际和区域合作与集体行动之外，别无他法。重新定位的区域联合国发展系统为在 2023 年采取此类行动提供了一个强化框架。通过区域协作平台加强与联合国系统的协调，将有助于利用现有专门知识和资源，支持会员国的可持续恢复和发展努力。欧洲经委会将继续与本区域各种专题联盟合作并共同领导这些联盟，以便更符合各国的需要，并在应对区域和跨界挑战方面提供全系统的高质量政策咨询和支持。欧洲经委会将继续加强与本区域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合作，以确保在政策分析和技术合作领域针对具体国情和挑战采取有针对性的对策。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将成为我们在 17 个方案国家参与工作的主要工具。欧洲经委会如能继续与国际和区域组织开展密切和包容各方的合作，并与参与欧洲经委会工作的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组织结成伙伴关系，则将会使这项工作从中受益。

欧洲经委会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是欧洲经委会对执行工作方案所需资源的最佳估算。我承诺确保欧洲经委会继续为其成员国服务，促进本区域的经济合作和可持续发展，并支持在实现国际商定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

欧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

奥莉加·阿尔加耶罗娃(签名)

A. 2023 年拟议方案计划和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0.1 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负责推动其成员国间的经济一体化及合作，并促进欧洲经委会区域的可持续发展和经济繁荣。这一任务源自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相关决议确定的优先事项，包括关于欧洲经委会改革工作计划和 2005 年欧洲经委会改革审查结果的决议(分别为第 2006/38 号和第 2013/1 号决议)，以及经社理事会第 36(IV)号决议。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是一项复杂任务，欧洲经委会区域在执行这项复杂任务过程中仍然面临经济和环境挑战，这些挑战仍然是成员国的一项主要关切。欧洲经委会提供一个区域政府间平台，用以应对这些挑战，例如，促进本区域的持续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保护环境，推进可持续运输和可持续出行，加强计量可持续发展的能力，促进创新和竞争力，加快贸易和经济一体化，改善获得负担得起的清洁能源的机会，建设城市可持续性，应对人口趋势的影响。欧洲经委会的工作以其许多公约、规范和最佳做法为基础，这些公约、规范和最佳做法提供可持续的解决办法，解决对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领域的各种问题、包括跨越国界的问题。欧洲经委会不仅是各国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协作制定法律文书和制定可持续发展政策的平台，还提供专门的、由需求驱动的技术援助，以建设各国执行这些文书、政策和最佳做法的能力，推动采纳这些文书、政策和最佳做法。欧洲经委会还通过实施技术合作经常方案和联合国发展账户下的能力建设活动和项目，提供支助，以发展各国政府制定和执行可持续发展政策的能力。

2023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 20.2 欧洲经委会力图促进区域合作和一体化，以此促进欧洲经委会区域的可持续发展。欧洲经委会的政府间机构由欧洲经委会及各部门委员会组成，是欧洲经委会支持各国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推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基石。欧洲经委会举办年度可持续发展区域论坛，以此提供一个全区域多利益攸关方平台，跟踪和审查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情况，重点促进同行学习和交流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切实解决办法。欧洲经委会的工作与下列规范对接：《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宣言和维也纳行动纲领》和《新城市议程》。
- 20.3 本方案战略的基础是，履行符合欧洲经委会立法授权、相互关联的核心职能，即：政策对话、规范工作和技术合作。根据联合国发展系统区域一级的改革原则，欧洲经委会在执行其 2023 年战略时，将提供一个中立的平台，以便在其 56 个成员国之间开展政策对话，解决多国、跨界和区域经济和环境问题。本方案的规范工作将是重点制定和实施对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领域的国际法律文书、规范和标准，确定和传播区域内外的最佳做法。本方案将通过在其具备专门知识的领域促进技术合作，提供综合政策咨询、规范支持和能力建设，争取有更多的方面采用其规范产出，促进在国家一级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并且通过有针对性地处理跨界问题，实现倍增效应。

- 20.4 本方案通过对可持续发展采取综合办法，执行其战略，该办法建立在八个次级方案之间的协同作用和注重成果的工作基础上，这八个次级方案是：环境；运输；统计；经济合作和一体化；可持续能源；贸易；森林与林业；住房、土地管理和人口。
- 20.5 欧洲经委会各次级方案的工作与具体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对接。确定和利用《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跨部门协同作用，并让多个行为体参与联合行动，对于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至关重要，并将仍然是欧洲经委会今后工作的一个关键战略重点。为此，委员会将继续利用其综合办法，通过其八个次级方案在多个目标趋同的领域开展跨部门合作，提供多部门政策咨询和能力建设，这些领域包括：
- (a) 数字和绿色转型促进欧洲经委会区域的可持续发展(欧洲经委会执行委员会第 119 次会议商定以此作为 2023 年欧洲经委会第七十届会议的交叉主题)；
 - (b) 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见欧洲经委会两年期报告(E/2021/37-E/ECE/1494)中的 B(69)号决定)；
 - (c) 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可持续智能城市；
 - (d) 可持续出行和智能连通性；
 - (e) 计量和监测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情况。
- 20.6 2023 年，本方案将继续支持成员国处理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面临的经济挑战和环境挑战。欧洲经委会将特别注意推动既有助于应对环境压力又确保经济繁荣的解决办法——这是欧洲经委会区域持续面临的挑战，对推动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欧洲经委会将积极促进欧洲经委会区域可持续发展目标行动十年，为此，欧洲经委会将利用其召集力、制定规范能力和技术合作，利用其伙伴关系和专家网络的最佳专门知识，并扮演知识中心角色，推动以综合和跨部门解决办法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考虑到欧洲经委会区域各经济体的巨大环境足迹，欧洲经委会还将按照其 2021 年 4 月第六十九届会议的规定，重点促进在实现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方面取得的进展。
- 20.7 2023 年，欧洲经委会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补充了成员国目前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管理和恢复。所有次级方案的这些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a) 扩大和调整欧洲经委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标准和可持续资源管理框架，以适应 COVID-19 疫情后的现实和成员国的需要；(b) 评估吸取的经验教训，开展能力建设活动，促进交流经验和良好做法，包括重新确定重点和(或)调整现有活动，以支持会员国努力建设更具复原力、更可持续和生产力更高的经济；(c) 编写研究报告和出版物，组织网络研讨会，探讨不同经济部门如何能够促进各经济体的可持续恢复和更具复原力的城市和社区。
- 20.8 2023 年拟议方案计划将考虑不断改进和应对成员国需求的重要性，继续融入与因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方案有关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的例子包括所有次级方案更加强调定制政策对话，并根据 COVID 疫情后的需要调整法律文书、标准和资源管理框架；支持成员国评估这一大流行病的影响；制定关于可持续恢复和重建问题的一揽子政策和建议；扩大能力建设活动和交流最佳做法，以满足成员国在 COVID-19 疫情后恢复方面不断变化的需要；在有资源可用的情况下，采用混合会议模式作为业务连续性措施，包括执行为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业务条件变化而制定的任务。欧洲经委会还更多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

(信通技术)举办政府间会议和能力建设讲习班。与此同时,假定这些业务条件已经改善,并将允许通过以前制定的办法执行任务。对计划的应交付产出的任何修改将都是为了落实目标、战略和任务,并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资料的一部分予以报告。

- 20.9 在与其他实体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合作方面,欧洲经委会将借助与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其他区域行为体的密切合作,例如,借助与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洲联盟和欧亚经济联盟的合作。欧洲经委会还将加强与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组织、智囊团和学术部门的伙伴关系,以促进欧洲经委会的政策对话和规范工作,并让它们参与成员国执行《2030 年议程》的工作。
- 20.10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欧洲经委会将继续在协调联合国系统各区域实体方面发挥关键作用。欧洲经委会将继续共同领导欧洲和中亚区域协作平台,而且将作为协作平台秘书处的一部分开展工作,努力推动联合国区域实体及其合作伙伴采取联合行动和加强合作,以解决区域性的交叉政策问题,提供综合政策咨询,并在全球一级提供区域视角。欧洲经委会将保持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国际贸易中心、世界贸易组织和世界银行等其他联合国实体和国际金融机构建立的战略伙伴关系,并将继续与这些实体实施联合举措、方案和项目,欧洲经委会的前述工作将因此受益。欧洲经委会将积极参与专题联盟,以促进联合国不同实体和合作伙伴在业务层面采取协调一致的行动。将通过联合举措、方案和项目,与其他区域委员会开展合作,以便通过机构协调和知识管理取得更好的成果。由欧洲经委会和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联合执行的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将是与中亚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合作的主要框架。在国家一级,欧洲经委会将与欧洲经委会区域内 17 个联合国方案国家的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合作,通过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编写的社会和经济应对计划,针对国家需求,包括就如何从 COVID-19 中恢复,寻找开展联合方案和项目的机会。欧洲经委会还将继续通过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积极参与该区域 17 个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工作,通过共同国家分析和参加联合工作计划和成果小组,促进这些框架的规划、监测和执行。本方案还将促进区域间合作,包括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
- 20.11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3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 (a) 成员国继续指导欧洲经委会的政府间进程,支持欧洲经委会的工作,高度重视区域和次区域合作与一体化,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 (b) 国家一级的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都有合作执行欧洲经委会法律文书、规范和标准的政治意愿;
 - (c) 继续获得自愿资源。
- 20.12 欧洲经委会支持成员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5 以及其他目标中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有关的具体目标。在其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政策的指导下,欧洲经委会所有次级方案将承诺采取具体行动,在 2023 年欧洲经委会性别问题行动计划中列入可计量的产出,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规范工作的主流,并进一步促进妇女参加所有会议和讲习班。欧洲经委会所有技术合作项目将根据其对性别平等的影响加以评估,欧洲经委会将继续其关于性别平等视角和经济的工作,包括为中亚女企业家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

- 20.13 在残疾包容方面，根据《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和大会第 74/144 号决议，欧洲经委会酌情将残疾包容问题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欧洲经委会将通过其次级方案的工作，继续将与包容相关的各个方面纳入其方案和项目的主流，并在制定规范和标准时考虑到与残疾有关的视角。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大流行病的影响

- 20.14 COVID-19 大流行持续到 2021 年，对任务的执行产生了影响，特别是对欧洲经委会的召集能力和所有次级方案的规范制定工作产生了影响。影响包括欧洲经委会有口译服务的政府间会议次数减少，原因是采取了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缓解措施，以及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可用的会议服务能力减少。COVID-19 危机还导致改变了工作方法，以应对不可抗力情况。为确保业务连续性，现场会议和讲习班被混合会议和在线会议取代，并在内容、筹备和会期方面适应新的形式，包括在 COVID-19 期间采取特别程序，并使用新技术为混合会议提供口译服务。欧洲经委会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行动框架指导了总体危机应对工作。重点是支持成员国努力推动该区域的可持续出行和智能连通性；利用欧洲经委会多边协定、标准和统计框架应对跨界风险和其他风险；通过促进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解决不平等的多个层面，并促进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和合作伙伴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采取集体行动，支持可持续恢复。在目标的总体范围内，在次级方案 1 至 4 和 6 至 8 下提供了就 COVID-19 相关问题向成员国提供支持的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1、2、5 和 7 下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被改变做法、推迟和取消，也对 2021 年预期成果产生了影响。

立法授权

- 20.15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6/288	我们希望的未來	73/10	联合国同中欧倡议的合作
67/10	联合国同欧亚经济共同体的合作	73/195	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
67/290	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形式和组织方面问题	74/122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69/277	关于加强联合国同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的政治宣言	74/128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充分执行
69/283	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		
69/313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74/144	执行《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无障碍环境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4/216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
71/16	联合国同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71/256	新城市议程	74/231; 76/215	与中等收入国家的发展合作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74/235	妇女参与发展
		74/271	加强联合国秘书处问责制方面的进展

74/297	大会题为“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71/243 号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	75/23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74/306	全面协调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	75/290 B	审查大会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 72/305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75/8	联合国同民主和经济发展组织-古阿姆集团的合作		审查大会关于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形式和组织方面问题的第 67/290 号决议和关于全球一级后续落实和评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第 70/299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75/9	联合国同独立国家联合体的合作		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
75/12	联合国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同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75/216; 76/204	减少灾害风险	75/324	南南合作
75/221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76/22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1998/46	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结构改革与恢复活力的进一步措施	2006/38	欧洲经济委员会改革工作计划和欧洲经委会订正职权范围
		2013/1	欧洲经济委员会 2005 年改革情况审查结果

欧洲经济委员会决定

A (64)	欧洲经济委员会的工作	A (69)	高级别声明
A (65)	欧洲经济委员会 2005 年改革情况审查结果	B (69)	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
A (66)	认可关于欧洲经济委员会区域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预期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高级别声明	C (69)	延长可持续发展区域论坛的任务期限

次级方案 1

环境

大会决议

2994(XXVII)	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	71/222	2018-2028 “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统计委员会涉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工作
47/193	世界水日	71/313	
62/68	审议预防危险活动造成的跨界损害和此类损害的损失分配问题	72/222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框架内的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
64/200	国际减少灾害战略	73/226	2018-2028 “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执行情况中期全面审查
67/291	人人享有环境卫生	73/238	国际社会在防止中亚地区放射性威胁方面的作用
69/172	司法工作中的人权	A/75/212	联合国 2018-2028 “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目标执行情况中期全面审查会议
69/215	2005-2015 “生命之水”国际行动十年和实现水资源可持续发展的进一步努力		
69/235	工业发展合作		
70/169	享受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		
70/209	联合国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2005-2014)		

欧洲经济委员会决定

CEP/AC.13/2005/2	环境和教育部高级别会议(2005 年)通过欧洲经委会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报告	ECE/ASTANA. CONF/2011/2/Add.1	欧洲经委会区域部长宣言:“节约用水, 绿色增长!”, 2011 年题为“欧洲环境”的第七届部长级会议报告
ECE/BELGRAD E.CONF/2007/4/ Add.1	欧洲经委会区域教育和环境部长关于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声明, 2007 年在题为“欧洲环境”的第六届部长级会议教育促进发展联席会议上通过	ECE/BATUMI. CONF/2016/2/Add.1	欧洲经委会区域部长宣言:“更环保、更清洁、更智能!”, 2016 年第八届“欧洲环境”部长级会议报告
ECE/AC.21/2021/2- EUCHP2018924/ 4.3.2	运输、卫生和环境问题高级别会议和运输、卫生和环境泛欧方案指导委员会特别会议的报告	ECE/BATUMI. CONF/2016/2/Add.2	欧洲经委会区域教育部和环境部高级别会议通过的关于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巴统部长声明, 2016 年第八届“欧洲环境”部长级会议报告

欧洲经济委员会多边环境协定理事机构的相关决定

ECE/EB.AIR/148 和 Add.1	远距离越境空气污染公约执行机构第四十一届会议报告	ECE/MP.EIA/23- ECE/MP.EIA/SEA/7 及 Add.1, Add.2 和 Add.3	《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七届会议和作为《战略环境评估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的报告
ECE/MP.PRTR/ 2021/6 和 Add.1	《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公约》污染物释放和转移登记册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报告	ECE/MP.EIA/27- ECE/MP.EIA/ SEA/11 和 Add.1	《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缔约方会议和作为《战略环境评估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缔约方会议期间各界会议的报告
ECE/MP.PP/2021/2 和 Add.1	《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七届会议报告	ECE/CP.TEIA/42 和 Add.1	《工业事故跨界影响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一次会议报告
ECE/MP.PP/2021/ 16-ECE/MP.PRTR/ 2021/2 和 Add.1	《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七届会议和《污染物释放和转移登记册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联合高级别部分报告, 以及两次缔约方会议通过的《为可持续、包容和有韧性的发展实现环境民主的日内瓦宣言》	ECE/MP.WAT/63 及 Add.1 和 Add.2	《跨界水道和国际湖泊保护和利用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报告
		ECE/MP.WH/19 及 Add.1 和 Add.2	《跨界水道和国际湖泊保护和利用公约关于水和卫生的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报告

次级方案 2

运输

大会决议

58/9	全球道路安全危机	70/217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68/269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		
69/137	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行动纲领	72/212	加强所有运输方式之间的联系, 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69/213	运输和过境通道在确保国际合作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	72/271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
70/197	促进所有运输方式全面合作, 推动建设可持续多式过境通道	73/243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4/299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1999/65	将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委员会改组为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	2021/13	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的工作
2013/7	穿越直布罗陀海峡的欧非永久通道	2022/2	欧洲经济委员会内陆运输委员会订正职权范围

欧洲经济委员会决定

ECE/AC.21/2014/2	运输、卫生与环境高级别会议第四届会议报告	ECE/TRANS/288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八十一届会议报告(通过关于在运输数字化和自动化时代加强合作、协调和一体化的部长级决议；内陆运输委员会关于题为“全球背景下的内河航运”的部长级宣言和促进内河水运发展的第 265 号决议；内陆运输委员会 2030 年前战略)
ECE/TRANS/224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七十四届会议报告(“欧洲经委会促进智能交通系统-20 全球行动 2012-2020 年路线图”)	B (66)	核准日内瓦可持续住房宪章
ECE/TRANS/236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报告(关于促进欧亚铁路运输和统一铁路法活动的联合宣言；关于未来发展欧亚交通联系的联合声明)	ECE/TRANS/294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八十二届会议报告(通过题为“加强应对全球气候和环境挑战的可持续内陆运输解决办法：联合行动呼吁”的部长级宣言)
ECE/TRANS/248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七十七届会议报告	ECE/TRANS/304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八十三届会议报告(通过题为“在紧急情况下加强具有复原力的内陆运输连通性：紧急呼吁协同行动”的部长级决议)
ECE/TRANS/254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七十八届会议报告		
ECE/TRANS/270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七十九届会议报告(通过关于迎接可持续内陆交通运输和出行新时代的部长级决议)		
ECE/TRANS/274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八十届会议报告		

联合国运输协定条约机构的决定

E/ECE/TRANS/505/Rev.3	1958 年关于对轮式车辆以及可装配和/或用于轮式车辆的设备和配件采用联合国统一技术规范 and 互相承认根据这些联合国规范所做出的许可的条件协定	ECE/TRANS/ADN/CONF/10/Add.1	欧洲国际内陆水道运输危险货物协定
ECE/RCTE/CONF/4	1997 年关于轮式车辆定期技术检验采用统一条件和对等承认这种检验的协定	ECE/TRANS/WP.30/AC.2/125	1975 年国际公路货运公约行政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报告(附件二,“关于国际公路货运程序电脑化的联合声明”)
ECE/TRANS/132	1998 年关于对轮式车辆、可安装和/或用于轮式车辆的装备和部件制定全球性技术规则的协定	ECE/TRANS/WP.30/AC.2/147和 Corr.1	1975 年国际公路货运公约行政委员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报告(附件一：eTIR 法律框架综合草案)

次级方案 3

统计

大会决议

67/144	加紧努力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73/148	加紧努力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性骚扰
68/261	官方统计基本原则		
69/210	创业促进发展	76/140	改善农村地区妇女和女童的境况
69/282	世界统计日	76/141	暴力侵害移民女工行为
72/234	妇女参与发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2006/6	加强统计能力	第 2019/210 号决定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0/106 号决定：国家质量保证框架；第 50/116 号决定：灾害相关统计；第 50/117 号决定：国际移民统计)
第 2013/235 号决定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4/105 号决定：环境统计)		
2014/7	进一步执行 2002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	2020/5	加强联合国系统各统计方案的协调
第 2014/219 号决定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五届会议的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5/103 号决定：方案审查：更广泛的进展计量办法)	第 2020/211 号决定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1/101 号决定：《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全球指标框架；第 51/104 号决定：统计方案的协调；第 51/107 号决定：国际贸易和商业统计；第 51/108 号决定：价格统计；第 51/110 号决定：环境经济核算；第 51/112 号决定：人口统计；第 51/115 号决定：性别统计；第 51/120 号决定：统计系统的管理和现代化；第 51/123 号决定：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的整合)
2015/10	2020 年世界人口和住房普查方案		
第 2015/216 号决定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的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6/102 号决定：人口和住房普查；第 46/107 号决定：国际贸易和经济全球化统计)		
2016/27	加强关于地理空间信息管理的体制安排		
2017/7	统计委员会涉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工作	2021/7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第 2017/228 号决定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8/103 号决定：官方统计变革议程)；第 48/107 号决定：官方统计基本原则；第 48/108 号决定：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的整合；第 48/114 号决定：商业登记)	第 2021/224 号决定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2/102 号决定：《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数据和指标；第 52/103 号决定：《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统计伙伴关系、协调和能力建设；第 52/105 号决定：经济统计；第 52/106 号决定：国民账户)
2018/5	消除贫困以实现所有人的可持续发展战略		
第 2018/227 号决定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9/108 号决定：区域统计发展；第 49/113 号决定：气候变化统计；第 49/114 号决定：统计分类)		

次级方案 4

经济合作和一体化

大会决议

72/228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	76/224	建立全球伙伴关系：以基于原则的办法加强联合国与所有相关伙伴的合作
74/197	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欧洲经济委员会决定

E/2007/37- E/ECE/1448	欧洲经济委员会年度报告(2006 年 2 月 24 日至 2007 年 4 月 27 日)
--------------------------	---

次级方案 5

可持续能源

大会决议

69/225	推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72/224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70/213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

1997/226	联合国能源储备/资源国际框架分类：固体燃料和矿物商品	2021/249	从废弃煤矿有效回收和利用甲烷最佳做法指南
2004/233	联合国化石能源和矿物资源框架分类	2021/250	更新的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
2011/222	有效抽采及利用煤矿区煤层气最佳实施方案指南		

次级方案 6
贸易

大会决议

69/137	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行动纲领	71/239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69/213	运输和过境通道在确保国际合作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	71/242	工业发展合作
70/217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3/253	农业发展、粮食安全和营养
		75/211	创业促进发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1991/76	促进国际贸易便利化领域的区域间合作	第 1997/225 号决定	欧洲经济委员会第 25 号建议，题为“联合国/行政、商业和运输电子数据交换规则标准的使用”
---------	-------------------	----------------	---

次级方案 7
森林与林业

大会决议

62/98	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	75/219	《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执行情况及其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
67/200	国际森林日		
71/285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	76/210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71/286	联合国森林文书		
73/284	联合国生态系统恢复十年(2021-2030 年)	76/222	农业发展、粮食安全和营养
75/213	在《21 世纪议程》基础上为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促进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	76/223	天然植物纤维与可持续发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5/33	2015 年后国际森林安排	2020/14	联合国森林论坛第十五次会议成果
2017/4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问题战略计划和联合国森林论坛 2017-2020 年期间四年期工作方案	2021/6	联合国森林论坛 2022-2024 年期间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8

住房、土地管理和人口

大会决议

65/234	2014 年以后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后续行动	72/144	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行动
70/107	围绕自然灾害领域的人道主义援助开展国际合作：从救济到发展	72/226	落实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及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的成果与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
71/235	落实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大会)成果以及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	75/131	联合国促进老龄健康十年(2021-2030)
		75/152; 76/138	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行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第 2014/239 号决定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报告和第四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第 2014/1 号决议,《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执行情况评估)	2020/7	人人享有负担得起的住房和社会保障制度以解决无家可归问题
2016/25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今后的工作安排和方法	2020/8	《2002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第四次审查和评价的方式
2018/6	《2002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第三次审查和评价	2020/19	欧洲经济委员会老龄问题工作组更改名称和订正职权范围

人权理事会决议

48/3	老年人的人权
------	--------

欧洲经济委员会决定

ECE/AC.23/2002/2/Rev.6	《2002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区域执行战略	ECE/HBP/190	住房和土地管理委员会第七十八届会议的报告(《日内瓦可持续住房和城市发展部长级宣言》)
ECE/AC.30/2007/2	欧洲经委会老龄问题部长级会议的报告：“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社会：挑战和机遇”	ECE/HBP/208	城市发展、住房和土地管理委员会第八十二届会议的报告(欧洲经委会的地方和生活——2030 年区域行动计划：在区域、城市、居民区和家庭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气候及住房紧急情况带来的挑战)
ECE/AC.30/2012/3	2012 年维也纳部长级宣言：“确保一个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社会，提高生活质量和老有所事”		
ECE/HBP/173	住房和土地管理委员会第七十四届会议的报告，该会议通过了欧洲经委会区域 2014-2020 年期间可持续住房和土地管理战略(ECE/HBP/2013/3)	ECE/AC.30/2017/2/Rev.1	老龄问题部长级会议的订正报告：“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可持续社会：实现长寿的潜力”(2017 年里斯本部长宣言)
B (66)	核准日内瓦可持续住房宪章		

应交付产出

20.16 表 20.1 列出了本方案的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20.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1-2023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33	33	22	60
为以下委员会和会议编制文件：				
1. 欧洲经济委员会	10	10	—	13
2. 与全球会议后续行动或跨部门问题相关的会议	3	3	2	2
3. 欧洲经委会执行委员会	20	20	20	45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3	22	17	26
4. 与全球会议后续行动或跨部门问题相关的会议	3	3	3	3
下列机构的会议：				
5. 欧洲经济委员会	4	4	—	4
6. 欧洲经委会执行委员会	7	7	5	10
7. 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性别平等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工作组	2	1	2	2
8. 第五委员会	1	1	1	1
9.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1	1	1	1
10.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1	1	1	1
11. 区域协作平台	4	4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8	24	20	20
12. 为政府官员和女企业家举办的妇女创业培训班	28	24	20	20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3	3	2
13.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区域执行情况	1	1	1	—
14. 性别平等和可持续发展	1	1	1	1
15. 欧洲经委会年度报告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成员国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咨询并与其协商，以促进 17 个国家执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框架进程。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供区域使用的宣传材料(小册子、横幅、看板、海报和明信片)；关于欧洲经委会活动的电影，全球范围都可观看。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欧洲经委会每周通讯；关于欧洲经委会活动的新闻发布会；关于欧洲经委会活动的新闻和新闻稿，供区域和全球查阅(约 200 篇)。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执行委员会、性别平等和技术合作活动网站；可供查阅与整个欧洲经委会相关的信息和文件的网站；以及在 4 个社交媒体平台上发布关于欧洲经委会活动的新闻。				

评价活动

- 20.17 2021 年完成的欧洲经委会与私营部门接触的方案一级审查为 2023 年拟议方案计划提供了指导。2023 年方案计划考虑到了这次评价的结果和经验教训。
- 20.18 2023 年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评价的结果和经验教训。评价的结论是，虽然欧洲经委会战略文件广泛承认与私营部门接触的相关性，但 2017 年批准的与商业部门接触的框架并不完全符合欧洲经委会成员国和欧洲经委会政府间机构的期望。评价建议本着可持续发展目标 17 的精神审查该框架，并辅之以欧洲经委会总体伙伴关系战略。在管理层的回复中，欧洲经委会承诺编写一份订正伙伴关系战略，澄清与私营部门接触的好处，为接触提供业务指导，并确定伙伴关系的类型及其在推进委员会任务方面的作用。
- 20.19 计划于 2023 年在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2017-2023 年)的背景下，对委员会在支持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方面的作用进行方案一级的审查。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环境

目标

- 20.20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改进环境治理和绩效，保护环境和健康。

战略

- 20.21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
- (a) 通过国际政策对话、规范工作和能力建设等相互关联的核心职能，并通过传播空气质量、水、工业安全、公众参与、影响评估、环境监测和评估、环境绩效、可持续发展教育以及将环境关切纳入可持续发展其他方面工作主流等领域的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支持落实全球和区域首脑会议和会议的成果，支持和促进各国执行欧洲经委会的多边环境协定，主要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6、9、11 至 13、15 和 17；
 - (b) 支持和推动各国执行欧洲经委会的政策工具，包括：欧洲经委会环境工作审查方案，主要促进实现目标 6、11 至 13 和 15；欧洲经委会环境监测和评估方案，主要促进实现目标 17；欧洲经委会可持续发展教育战略，促进实现目标 4、12 和 13；泛欧运输、卫生和环境方案，主要促进实现目标 3、11、13 和 17；
 - (c) 支持和促进欧洲经委会区域的信息交流(例如通过环境信息共享系统)、经验和良好做法；
 - (d) 通过联合行动，继续促进欧洲经委会多边环境协定之间的协同作用；
 - (e) 开展环境工作审查，协助各国执行审查提出的建议并监测建议对国家政策的影响；

- (f) 采取基于国家需要的方法，支持各国、重点是支持高加索、中亚以及东欧和东南欧的国家进行环境决策、监测、评估和管理，包括提供一个政府间决策平台，组织能力建设活动，并提供咨询服务；
- (g) 与感兴趣的非欧洲经委会国家开展工作，包括与那些希望加入对全球开放的多边环境协定的国家开展工作；
- (h) 支持成员国，方法是制定一揽子政策和(或)建议，例如解决与本次级方案工作有关的新问题，包括在经济复苏阶段发生被确定为令人关切的危机时确保有效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

20.22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成员国将改善环境治理和提高绩效；
- (b) 加强将环境问题纳入部门政策，包括在欧洲经委会成员国随后的大流行病后经济复苏阶段；
- (c) 成员国更有效地制定和执行环境立法和政策；
- (d) 欧洲经委会成员国更好地应对环境挑战；
- (e) 加强各国之间的跨界合作以及有效的国际和国家合作；
- (f) 加强执行欧洲经委会多边环境承诺，扩大地域覆盖面。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通过第五次运输、卫生和环境问题高级别会议的《维也纳宣言》

20.23 出行和运输对社会至关重要，但对环境的影响也越来越大。然而，尽管技术进步，运输和出行模式仍然是不可持续的。COVID-19 大流行疫情也表明了非机动出行的重要性和加强出行对危机的抵御能力的必要性。2021 年 5 月 17 日和 18 日在维也纳网上举行的第五次运输、卫生和环境问题高级别会议¹ 签署的《维也纳宣言》呼吁制定一项战略，在未来十年将出行转变为零排放，并建设安全和高效的运输。宣言承诺重新启动可持续运输，并对该区域可持续和健康的出行和运输进行投资。部长们还一致认为，疫情后的一揽子恢复计划需要侧重于扩大清洁、健康和包容性出行和运输的创新办法，包括减少对汽车的依赖，改善铁路交通，增加安全步行和骑行。环境和运输次级方案为包括筹备会议在内的这一进程提供了服务并做出了积极贡献，编写了高级别会议的各种成果文件，并通过担任泛欧运输、卫生和环境方案的共同秘书处，帮助提供了一个国际合作论坛。

20.24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这一目标的进展情况(见表 20.2)。

¹ 关于运输、卫生和环境问题第五次高级别会议的更多信息可查阅 <https://unece.org/environment/press/european-countries-adopt-vienna-declaration-clean-safe-and-healthy-transport>。

表 20.2
业绩计量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	—	通过《维也纳宣言》，并借此： - 通过促进骑行的总体计划，以增加骑行份额，改善骑行和行人安全，并制定国家骑行政策 - 通过了指导成员国运输系统朝着更可持续的道路发展的建议，包括基于来自 COVID-19 大流行疫情的经验教训的建议 - 致力于采取有利于非机动出行和脱碳的计划和政策，并解决与运输和城市扩张有关的不平等问题

2023 年计划成果

成果 1：提高欧洲经济委员会区域的环境绩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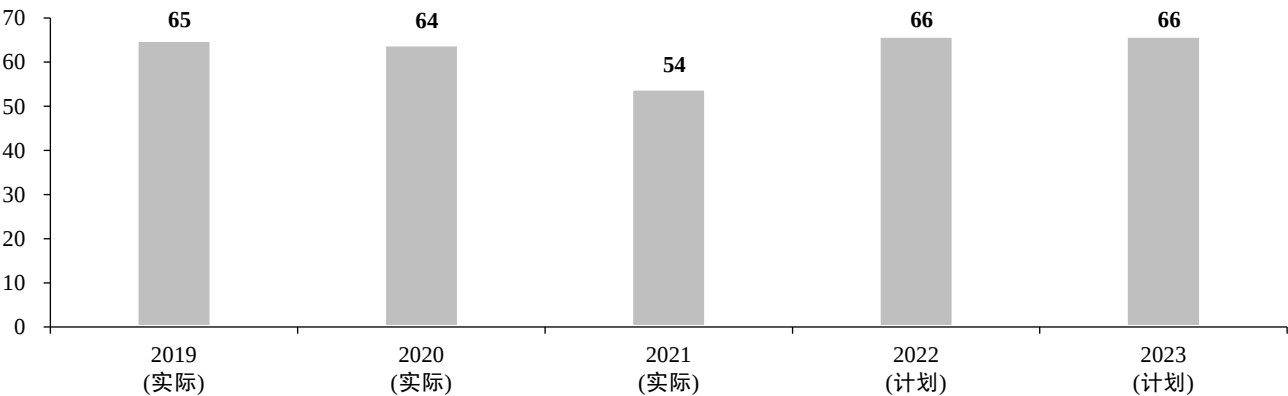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3 年目标

20.25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有助于通过罗马尼亚的第三次环境工作审查提高该国的环境绩效。这包括处理与审查有关的 54 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但没有达到计划目标，计划目标为审查所涵盖的 65 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由于 COVID-19 的限制，虽然 2021 年计划开展两次审查，但只完成了一次，因此没有达到目标。

20.26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见图 20.一)。

图 20.一

业绩计量：环境工作审查在一年内覆盖的《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具体目标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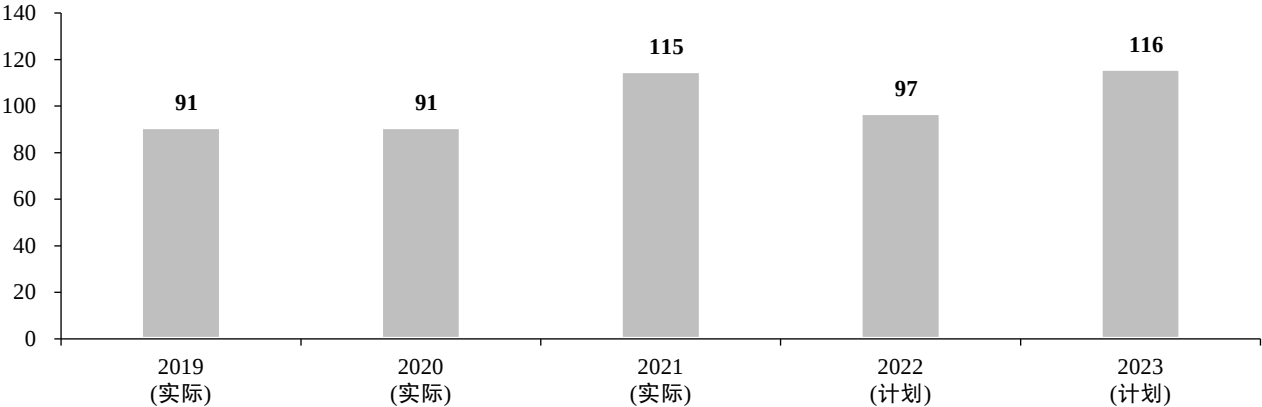


成果 2：完善信息，促进加强跨界水合作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3 年目标

- 20.27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有助于 115 个国家就可持续发展目标中关于跨界河流和湖泊流域的指标 6.5.2 提供准确的数据——这些数据经本次级方案验证并在 2021 年通报给统计委员会，这超过了 95 个国家的计划目标。取得这一成就的原因是，在本次级方案提供了广泛的能力发展活动和其他支持后，联合国会员国积极参与了第二次报告工作，并提高了报告的质量。
- 20.28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见图 20.二)。

图 20.二
业绩计量：向统计委员会^a 提交指标 6.5.2 中跨界河流和湖泊部分数据的国家数目(累计)



^a 2023 年的目标与 2021 年取得的成果相比没有显著增加，因为报告的提交是以三年为一个周期，无法在新一轮的报告开始之前验证更多的报告。第三次报告工作，包括数据验证过程，将于 2024 年初完成。

成果 3：加强东欧和东南欧、高加索和中亚的工业安全治理

2023 年拟议方案计划

- 20.29 《工业事故跨界影响公约》有 41 个缔约方。自 2004 年以来，东欧和东南欧、高加索和中亚各国² 都受益于《公约》援助与合作方案下的活动，这些活动旨在支持国家自我评估和行动计划，查明执行差距并确定解决这些差距的步骤。2010 年，本次级方案为《公约》的实施制定了基准，包括指标和标准，并通过根据需求组织的国家讲习班协助各国应用这些基准。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 20.30 本次级方案吸取的一个关键经验教训是，其支助不够稳定，无法维持国家当局之间的合作，无法确保充分执行《公约》、与相关政策保持一致以及更好地协调法律、规章和政策并使其相互联系。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建设援助与合作方案选定受益国的能力，以建立和实施国家工业安全政策对话，作为可持续的机构间合作机制，这将成为处理工业安全(包括紧急情况、环境保护、内部事务、检查和减少灾害风险)的机构之间的治理框架。必须通过建立国家指导委员会和举行磋商，让有关当局参与对话，以促进就减轻技术灾害风险以及自然灾害引发的技术事

² 包括六个非缔约方，即格鲁吉亚、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克兰和乌兹别克斯坦。

故的措施达成协议。此外，本次级方案将与国家当局合作，审查国家政策和立法，并就执行《公约》和减少灾害风险等相关政策领域制定建议。

20.31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这一目标的预期进展情况(见表 20.3)。

表 20.3
业绩计量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2022 (计划)	2023 (计划)
缔约方同意通过《公约》的援助与合作方案，借助关于工业安全的国家政策对话加强治理	塞尔维亚开始制定国家政策对话指导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中亚各国开始开展国家政策对话活动	塞尔维亚建立了国家政策对话指导委员会 中亚国家审查了工业安全立法，以符合《公约》的要求	塞尔维亚国家政策对话指导委员会举行会议。塞尔维亚审查工业安全立法，使其与《公约》的要求和相关政策领域保持一致 中亚国家启动国家政策对话	塞尔维亚和五个中亚国家维持和开展国家政策对话

应交付产出

20.32 表 20.4 列出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0.4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1-2023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90	236	192	183
为以下委员会和会议编制文件：				
1. 环境政策委员会和附属机构	30	21	37	19
2. 《跨界水道和国际湖泊保护和利用公约》缔约方和附属机构的会议，以及《关于水和卫生的议定书》缔约方和附属机构的会议	30	30	30	24
3. 《工业事故跨界影响公约》缔约方会议和附属机构	—	2	15	4
4. 远距离越境空气污染公约执行机构和附属机构	34	41	34	34
5. 《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缔约方和附属机构的会议，以及作为《《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战略环境评估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和附属机构的会议	10	10	10	42
6. 《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公约》缔约方和附属机构的会议，以及《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公约》污染物释放和转移登记册议定书》缔约方和附属机构的会议	71	125	50	50

类别和次类别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7. 运输、卫生与环境问题高级别会议及其附属机构	4	4	5	3
8. 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指导委员会	11	3	11	7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43	243	228	236
下列机构的会议：				
9. 环境政策委员会和附属机构	30	23	27	30
10. 《跨界水道和国际湖泊保护和利用公约》缔约方和附属机构，以及《关于水和卫生的议定书》缔约方和附属机构	48	46	46	46
11. 《工业事故跨界影响公约》缔约方会议和附属机构	17	20	22	17
12. 远距离越境空气污染公约执行机构和附属机构	31	31	31	31
13. 《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缔约方和附属机构，以及作为《《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战略环境评估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和附属机构	34	34	34	34
14. 《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公约》缔约方和附属机构，以及《污染物释放和转移登记册议定书》缔约方和附属机构	74	58	60	70
15. 运输、卫生与环境问题高级别会议及其附属机构	3	3	2	2
16. 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指导委员会	6	4	6	6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71	69	20	68
17. 为了改善环境治理和绩效，为欧洲经委会区域的政府官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举办环境问题讲习班，内容包括空气质量、水、工业安全、公众参与、环境评估、监测和绩效以及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	71	69	20	68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1	12	13	13
18. 本次级方案管理的环境问题和多边环境协定	6	9	8	8
19. 关于环境问题的进度报告和业绩审查	2	1	4	4
20. 修正后生效的本次级方案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	1	—	—	—
21. 本次级方案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	2	2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水、能源和其他环境问题向来自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参与国的约 100 名政府官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咨询服务。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 环境工作审查(简要说明和要点)，以促进被审查国家的政府、地方当局、学术界、工商界、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大众媒体等至少 6 类利益攸关方的代表广泛传播和便捷获取关键信息和建议；环境监测和评估工作组的电子通讯，提交给该区域所有成员国，包括政府、学术界、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 关于环境问题的新闻稿，供全球和区域查阅。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 本次级方案网站。				

次级方案 2

运输

目标

- 20.33 本次级方案致力促成实现的目标是推进可持续的区域和全球内陆运输(公路、铁路、内河和多式联运)系统,使之在货物运输和人员流动方面均更安全、更清洁、更高效和更负担得起。

战略

- 20.34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

- (a) 通过为内陆运输委员会及其 20 个工作组和 11 个行政委员会,以及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和 50 多个正式和非正式专家网络提供服务,促进解决内陆运输的区域和全球需求,并促进区域和全球可持续运输系统;
- (b) 管理内陆运输的国际监管框架,其中包括 59 项关于安全、污染、效率和效力的联合国法律文书(规范性职能),方法是制定新的和必要时更新现有的法律文书,包括维护内陆运输的国际监管框架数据库。这将确保委员会的监管职能与当前的技术和运输创新——如智能运输系统、自动驾驶车辆和数字化——保持同步,并酌情向所有联合国会员国开放;
- (c) 在内陆运输委员会年度会议上提供一个政府间政策对话平台,以审查新出现的挑战和紧急情况;除其他事项外,支持在委员会活动期间建立有利于区域和区域间连通性的共识,包括通过关于成员国和缔约方统一行动的高级别声明或决议,以使委员会的任务得到充分执行;
- (d) 应成员国和缔约方的要求,在加入和执行法律文书方面开展分析工作、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补充监管和政策对话的职能;
- (e) 协助秘书长道路安全问题特使的工作和联合国道路安全基金的运作,通过在委员会会议上进行政策对话,促进全球改善道路安全,并酌情在促进法律文书和参与理事机构、提案征集和其他相关活动方面提供能力建设和咨询援助;
- (f) 支持成员国努力应对包括大流行病在内的紧急情况并从中恢复,同时最大限度减少对国家、区域和国际运输系统运作以及对可持续发展议程执行工作的干扰;
- (g) 促进各国政府和主要利益攸关方之间的知识共享与合作,提高对新出现的问题和最佳应对措施的认识,促进改善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监测和衡量,推动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和框架适应新的现实,并编写新的指导材料。

- 20.3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改进可持续出行以及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监测和计量;
- (b) 改善内陆运输,为联合国内陆运输公约缔约方打造更安全、更清洁、更高效和更负担得起的系统;
- (c) 在该区域和全球范围内实现更高效和更具复原力的跨境货物和人员流动;

(d) 加强紧急情况下的政府间合作，并最大限度减少对持续执行和更新联合国内陆运输公约的干扰。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加速内陆运输法律文书的数字化，以应对 COVID-19

20.36 COVID-19 在 2020 年和 2021 年造成的种种限制进一步突出表明，需要在以下方面向成员国和缔约方提供支持：履行法律文书规定的义务，为下游立法提供适当的指导，并对运输方面的法律文书进行数字化。本次级方案制定了强化应对措施，包括：(a) 制定和执行新一代法律文书，支持运输和过境程序的数字化/计算机化；(b) 创建专门知识，以促进和加快其中一些文书的运作，例如，实施《〈国际公路货物运输合同公约〉关于电子运单的附加议定书》专家组；(c) 利用现有机制和网络，以加快缔约方在 COVID-19 之后的经济复苏，支持成员国为实现可持续复苏所做的努力。

20.37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这一目标的进展情况(见表 20.5)。

表 20.5
业绩计量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	更多的联合国会员国加入了《〈国际公路货物运输合同公约〉关于电子运单的附加议定书》，加强了实施该议定书的必要性	设立一个专家组，以创造专门知识，加速实施《〈国际公路货物运输合同公约〉关于电子运单的附加议定书》程序的一项关键法律文书

2023 年计划成果

成果 1：更多联合国会员国成为可持续内陆运输系统监管框架的新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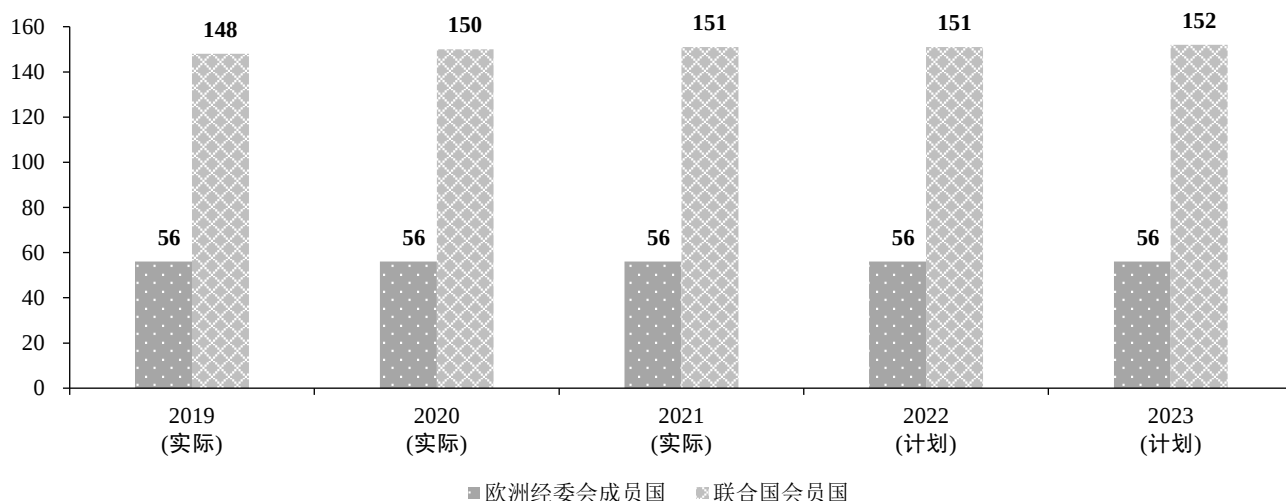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3 年目标

20.38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促使又有一个会员国——埃塞俄比亚——在 2021 年加入联合国核心道路安全公约之一，从而超过了 150 个联合国会员国成为委员会职权范围内联合国内陆运输公约缔约方的计划目标。

20.39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见图 20.三)。

图 20.三

业绩计量：属于欧洲经济委员会权限范围内联合国内陆运输公约缔约方的欧洲经委会成员国数目和联合国会员国总数(累计)



成果 2：加强对道路安全的监管支持，促进减少世界范围内的道路事故伤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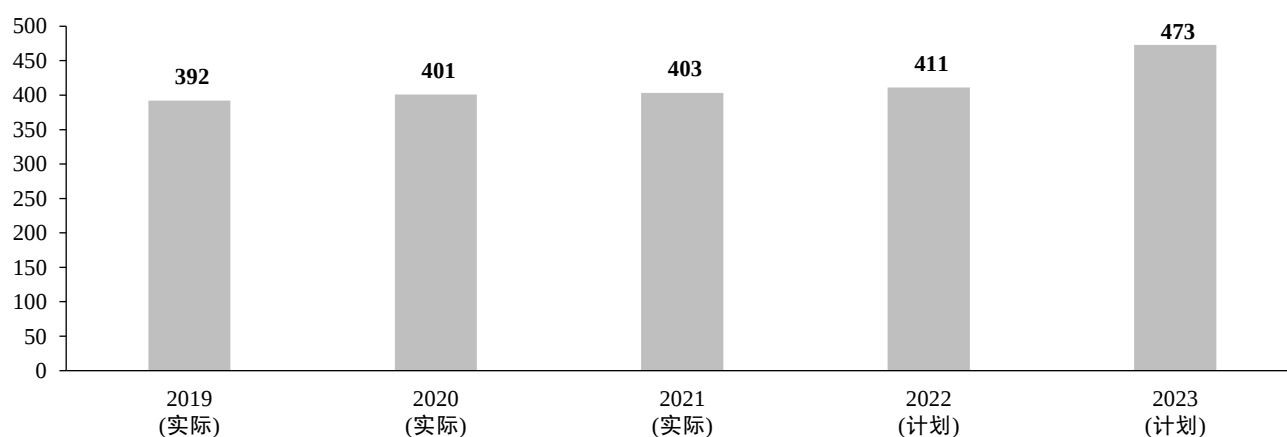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3 年目标

20.40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促成 2021 年有两个新的国家加入，但没有达到 406 个缔约方的计划目标。由于疫情对秘书处的能力建设和外联活动的影响，未能达到目标。

20.41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见图 20.四)。

图 20.四

业绩计量：联合国核心道路安全公约^a 缔约方数目(累计)



^a 关于 2023 年的目标，在内陆运输委员会道路运输工作队决定支持开放供全球加入《欧洲国际公路运输车辆从业人员工作协定》关于职业司机的新协定之后，联合国核心道路安全公约将增至 8 项。

成果 3：加强可持续内陆运输系统的监管框架

2023 年拟议方案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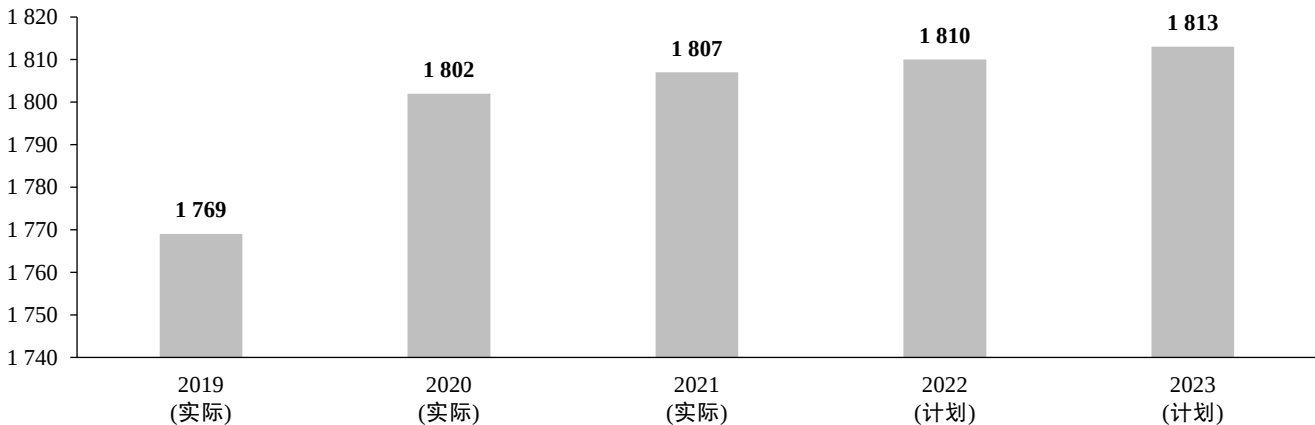
- 20.42 可持续运输和流动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关键要素，但各区域和次区域的业绩参差不齐，如目标 3 的具体目标 6(全球道路交通事故造成的死伤人数减半)。有证据表明，加入本次级方案所服务的公约和协定的国家数目越多，在改善其运输系统的可持续性方面取得的成果越好。
- 20.43 近年来，本次级方案在加强监管框架方面的工作导致法律文书出现重要更新。本次级方案还提供了政策咨询和建议，支持成员国和缔约方进一步发展可持续内陆运输系统的努力。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 20.44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本次级方案应调整其方法和重点，以更好地支持联合国会员国在发展可持续内陆运输系统方面日益增长的需求。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加强综合监管支持和法律文书的现代化，包括为此对运输方面的文件和程序进行数字化以及促进自动驾驶车辆的安全早期部署，至关重要。
- 20.45 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加大努力，支持在国际上发展可持续的内陆运输系统，确保其活动惠及欧洲经委会区域，并为其他区域遏制道路交通伤亡人数的努力提供最佳做法；改善内陆运输系统的环境绩效，包括需要促进循环经济和自然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并减少排放；并通过与运输有关的文件和程序的数字化以及推广自动驾驶车辆，提高所有人包括残疾人的效率、连通性和无障碍性。本次级方案计划加强对执行到 2030 年的内陆运输委员会战略(见 ECE/TRANS/288/Add.2)的监管支持，为此，除其他外，分析其他区域的趋势和挑战，以鼓励欧洲经委会区域以外的国家和妇女更多地参与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活动。本次级方案还将扩大外联和能力建设活动，包括与联合国系统和外部利益攸关方合作。

- 20.46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这一目标的预期进展情况(见图 20.五)。

图 20.五
业绩计量：欧洲经济委员会管理的联合国运输法律文书的缔约方数目(累计)



应交付产出

20.47 表 20.6 列出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0.6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1-2023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264	1 194	1 293	1 266
1. 为内陆运输委员会提供的文件	1 071	1 143	1 023	1 080
a. 内陆运输委员会和运输局	31	31	31	31
b. 世界车辆法规协调论坛	580	558	420	500
c. 易腐食品运输问题工作队	33	37	33	33
d. 危险货物运输工作组	214	244	214	214
e. 运输趋势与经济发展工作组及其附属专家组	20	24	26	28
f. 运输统计工作队	14	14	14	14
g. 道路运输工作队及其附属专家组	10	13	18	28
h. 道路交通安全全球论坛及其附属专家组	16	16	40	40
i. 铁路运输工作队及其附属专家组	26	30	34	30
j. 联运和后勤工作队	15	15	15	15
k. 内河水运问题工作队	41	49	47	47
l. 影响运输的海关问题工作组及其附属专家组	71	112	131	100
2. 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供的文件	190	47	265	183
a. 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	1	0	5	1
b. 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	157	37	200	150
c. 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	32	10	60	32
3. 为运输、卫生和环境问题高级别会议提供的文件	3	4	5	3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64	400	423	456
4. 内陆运输委员会的会议	327	363	381	419
a. 内陆运输委员会和运输局	16	16	16	16
b. 世界车辆法规协调论坛	111	119	111	111
c. 易腐食品运输问题工作队	8	8	16	8
d. 危险货物运输工作组	68	60	58	68
e. 运输趋势与经济发展工作组及其附属专家组	22	20	22	22
f. 运输统计工作队	6	5	6	6
g. 道路运输工作队及其附属专家组	6	12	12	30
h. 道路交通安全全球论坛及其附属专家组	14	22	28	28
i. 铁路运输工作队及其附属专家组	6	37	18	30

类别和次类别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j. 联运和后勤工作队	6	6	6	12
k. 内河水运问题工作队	18	18	18	18
l. 影响运输的海关问题工作组及其附属专家组	46	40	70	70
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	35	33	40	35
a. 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	—	—	1	—
b. 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	25	23	29	25
c. 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	10	10	10	10
6. 运输、卫生和环境问题高级别会议的会议	2	4	2	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2	2
7. 跨欧高速公路	1	1	1	1
8. 跨欧铁路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3	19	11	10
9. 为欧洲经委会区域和内陆运输委员会权限范围内的法律文书缔约方的政府官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举办的讲习班，内容涉及：智能运输系统；交通运输统计和趋势；公路、铁路、内河、多式联运和部门间运输问题；车辆协议和法规	9	9	8	9
10. 就《关于国际公路货运通行证制度下国际货运海关公约(国际公路货运公约)》和跨欧高速公路和跨欧铁路项目为国家协调员、专家、海关官员和运输行业举办的研讨会	4	10	3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2	13	10	9
11. 运输危险货物	3	3	2	3
12. 易腐食品运输问题	1	1	1	1
13. 运输便利化	1	1	—	—
14. 关于绿色安全运输和交叉问题	5	6	5	3
15. 关于车辆法规	1	1	1	1
16. 统计	1	1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	2	1	1
17. 高级驾驶员辅助系统知识读本	1	1	—	—
18. 交通运输统计——国家概况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为欧洲经委会管理的联合国运输公约的缔约方提供有关以下方面法律文书的咨询服务：内陆运输；运输便利化；过境点；道路安全；车辆制造；危险货物和其他特殊货物的运输。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国际公路货运公约》国际数据库网站，向《国际公路货运公约》70 多个缔约方的用户提供服务，其中包括获准使用《国际公路货运公约》系统的 31 000 多家运输公司的名单；《国际公路货运公约》和 eTIR 网站；eTIR 国际系统，允许 eTIR 利益攸关方在《国际公路货运公约》运输过程中按照 eTIR 程序进行数据交换；内河基础设施标准清单；《欧洲国际铁路干线协定》和《欧洲重要国际联合运输线及其有关设施协定》现有标准和参数的网上清单；关于运输统计、道路交通事故、危险货物运输、易腐食品运输、城市交通以及运输和环境的数据库；基于网络的铁路安全观察站；《路标和信号公约》规定的数字化路标和信号(E-CoRSS)；智能和可持续的连通性电子学习平台。

类别和次类别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	--------------	--------------	--------------	--------------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本次级方案的法律文书和活动的宣传材料，供普遍和区域使用。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本次级方案新闻稿。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关于可持续运输和出行的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本次级方案网站，供普遍和区域使用。

次级方案 3

统计

目标

- 20.48 本次级方案的目标是在国家和国际两级推进官方统计工作，以便进行循证决策和评估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进展情况，并确保在欧洲统计师会议下协调欧洲经委会区域的统计活动。

战略

- 20.49 本次级方案的战略以成员国的优先事项和需求为指导，以相互关联的核心职能为基础：通过促进政策对话，精简欧洲经委会区域的国际统计工作；开展制定和促进准则和建议的方法学工作，以提高统计质量；发展统计系统欠发达的欧洲经委会成员国的统计能力。

- 20.50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

- (a) 促进在欧洲统计师会议和专家会议上进行深入的统计对话；
- (b) 发起与制定和推广统计模型、准则和建议方法学工作有关的区域和国别倡议，提高统计数据的质量，促进官方统计数据的使用；
- (c) 维护和开发欧洲经委会统计数据库；
- (d) 与欧盟统计局、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欧洲自由贸易联盟、独立国家联合体国家间统计委员会和欧亚经济委员会等其他区域实体的统计部门以及活跃在该区域的国际专门机构合作，建立并加强地理空间专家和统计人员之间的伙伴关系，以支持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的整合；
- (e) 促进就人口和住房普查、价格统计和环境统计领域、包括因 COVID-19 限制而做出的调整交流经验和良好做法；
- (f) 为各国规划和开展普查以及发展其统计能力提供支持，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统计、统计立法、数据收集、数据整合、传播和人力资源管理等跨领域专题。

- 20.51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改善成员国的统计方法和能力，以衡量和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
- (b) 成员国采用创新和高效的方法进行普查，从而提高普查结果的成本效益、覆盖面、准确性、可比性和传播的及时性；
- (c) 提高成员国提供必要统计数据的能力，以制定循证政策来管理其疫情后的恢复工作。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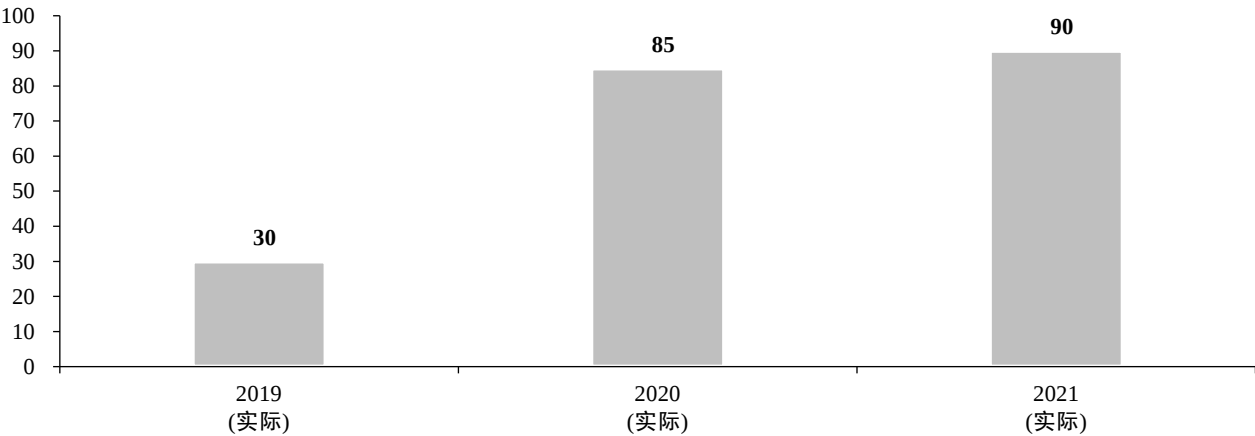
为成员国的决策提供更好的关于贫困的信息

20.52 为了提高效率和应对与疫情有关的限制，收集衡量贫困的调查数据越来越需要依靠远程数据收集方法，即使用电话或互联网。在许多国家，疫情前通常采用的形式是个人面对面访谈，这需要直接访问受访者。为了在疫情期间继续提供高质量的数据，各国统计局需要迅速改用计算机辅助电话或网络访谈。2020 年和 2021 年，本次级方案组织经验交流，并发展成员国改进贫困衡量的能力，包括支持成员国将传统的家庭预算调查表调整为电话和互联网调查。2021 年，欧洲经委会考虑到疫情期间的经验教训，更新了用于衡量贫困的统一调查模块。虽然许多国家的调查调整发生在疫情刚开始的 2020 年，但由于欧洲经委会更加频繁地交流经验、更新调查模块和提供相关技术援助，2021 年实现了进一步的改进。

20.53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这一目标的进展情况(见图 20.六)。

图 20.六

业绩计量：使用远程数据收集方法衡量贫困的国家百分比



2023 年计划成果

成果 1：开展具有成本效益且结果质量更高的人口和住房新普查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3 年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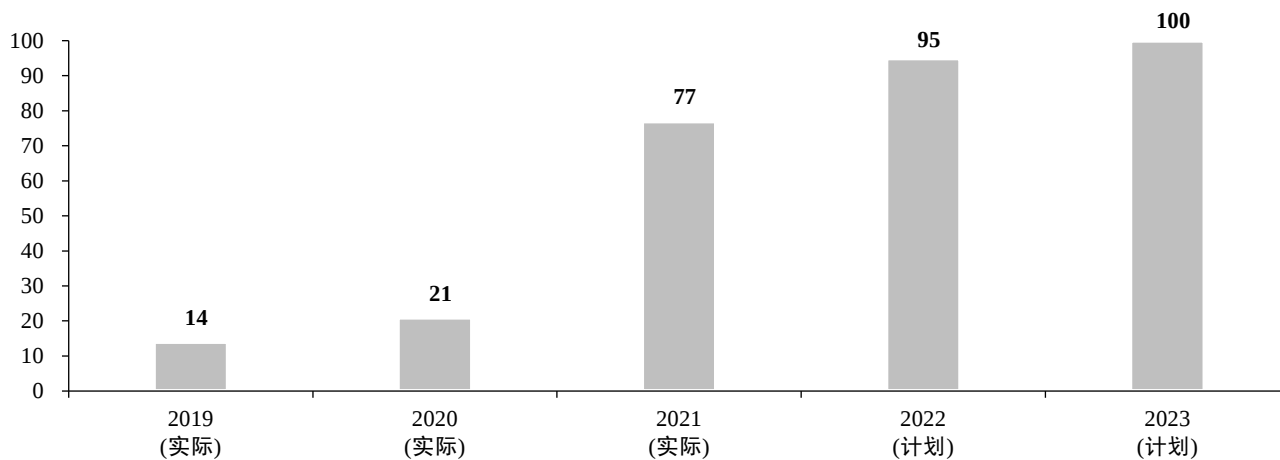
20.54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促使到 2021 年 77% 的欧洲经委会成员国完成了人口和住房普查，但没有达到 84% 的计划目标。这一目标没有实现，因为该区域一些国家因疫情推迟了普查。

20.55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见图 20.七)。

图 20.七

业绩计量：已按照欧洲统计师会议建议进行普查的欧洲经委会国家

(百分比)



成果 2：报告按性别列示统计指标的国家数增加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3 年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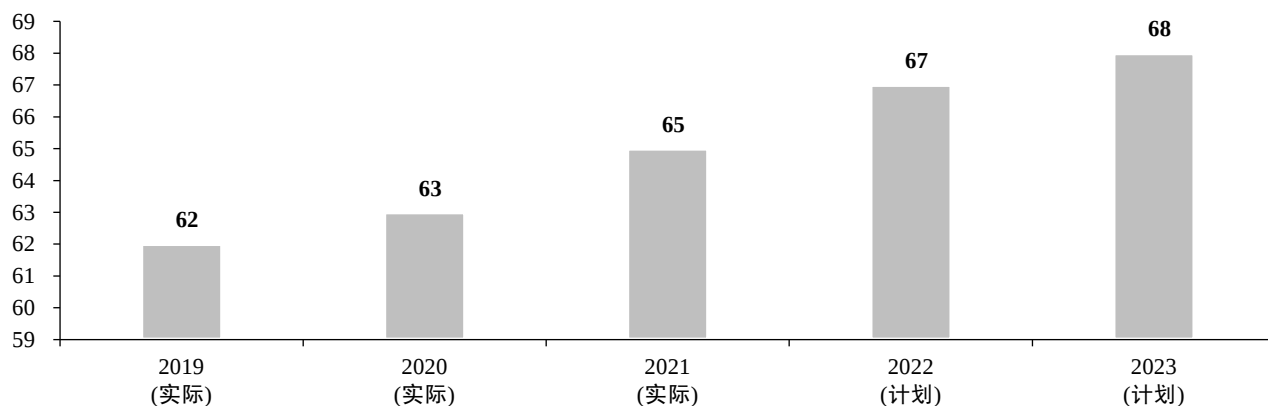
20.56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促使在可持续发展目标数据库中报告按性别分列的指标的欧洲经委会成员国增加到 65%，达到了计划目标。

20.57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见图 20.八)。

图 20.八

业绩计量：欧洲经济委员会可持续发展目标数据库中供欧洲经济委员会成员国使用的按性别列示的指标

(百分比)



成果 3：更多国家合作开发和使用机器学习技术编制官方统计数据

2023 年拟议方案计划

20.58 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其他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需要更多进一步分列(例如按性别统计数据或残疾状况进一步分列)并编制得更为频繁的指标。各国并不总是有足够的资源或一致的数据来源来编制必要的统计数据，以充分报告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情况或更好地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疫情和其他危机。大部分收集到的数据必须由人工分类和编码。机器学习可以帮助实现这一过程的自动化，在人工处理不可行的情况下，允许使用新的数据源。由于本次级方案提倡使用先进方法使统计数据编制现代化，它试行了一个全球项目，调查如何利用机器学习编制官方统计数据，促使若干国家统计局开始使用机器学习技术。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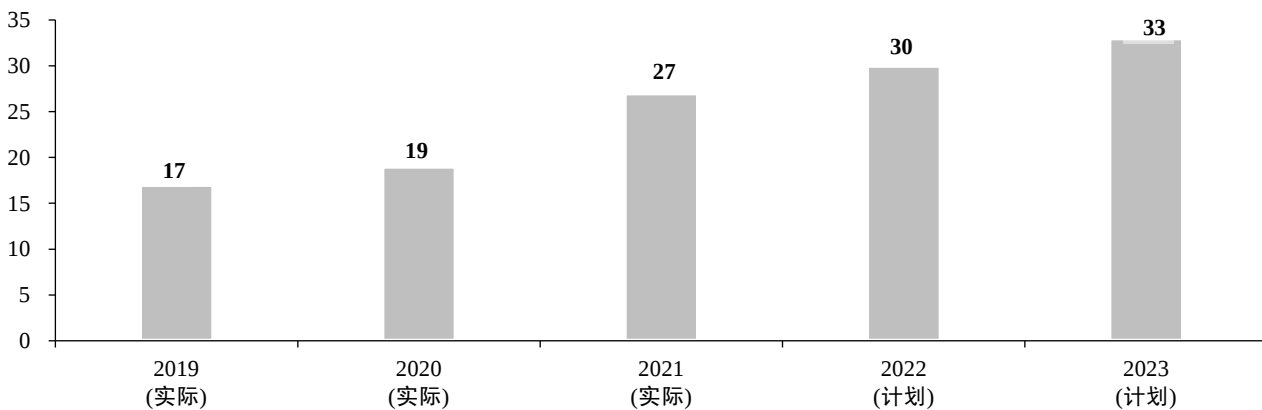
20.59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非常需要在编制官方统计数据时进一步开发和实施机器学习技术，以确保推广使用机器学习的最佳做法。这将使国家统计局能够以更高的频率编制更多的分类统计数据，从而能够更好地监测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

20.60 为此，本次级方案将创建和支持一个社区平台和环境，各国统计局将在其中分享知识和经验，并合作制定关于使用机器学习技术的共同解决方案。将为机器学习的不同类型应用创建试点研究，并确定转移知识的方法。成果和经验以及公开开发的算法和方法将通过在线平台、在线研讨会和其他活动进行分享。

20.61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这一目标的预期进展情况(见图 20.九)。

图 20.九

业绩计量：积极合作开发和使用机器学习技术编制官方统计数据的成员国数目



应交付产出

20.62 表 20.7 列出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0.7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1-2023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81	53	81	81
1. 欧洲统计师会议文件	43	40	43	43
2. 统计问题专家组文件	38	13	38	38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85	85	85	85
3. 欧洲统计师会议及其主席团的会议	13	13	13	13
4. 统计问题专家组会议	72	72	72	7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1	1
5. 社会和经济统计项目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6	6	6	6
6. 社会和经济统计讲习班	3	3	3	3
7. 创新统计编制讲习班	3	3	3	3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7	7	7	7
8. 关于涵盖多个统计领域主题的出版物	1	1	1	1
9. 关于社会、环境和经济统计的出版物	6	6	6	6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东欧、高加索、中亚和东南欧国家的 100 多名政府官员(国家统计局工作人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关于经济、社会、人口和环境统计、可持续发展目标统计、地理空间统计和体制问题以及官方统计现代化的咨询服务(4 个国家)。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欧洲经委会统计数据库(可持续发展目标、人口和性别统计数据库；经济统计数据库)；托管运输数据库和林业数据库，分别由次级方案 2 和 7 更新和维护。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传单和其他宣传材料。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为《欧洲经委会周刊》和《环境统计》通讯撰写文章，供该区域浏览。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互动式数字工作空间(维基，包括欧洲经委会人口普查维基)；本次级方案网站。				

次级方案 4 经济合作和一体化

目标

20.63 本次级方案致力促成实现的目标是加强欧洲经委会区域有关创新、竞争力和公私伙伴关系的各项政策。

战略

- 20.64 本次级方案战略的基础是，在本次级方案两个工作领域(即创新和竞争力政策，以及公私伙伴关系)执行三项相互关联的核心职能：国际政策对话；规范制定和分析工作；能力建设及分享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
- 20.65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
- (a) 支持成员国创建有利的商业环境，为此制定良好做法，为推动可持续发展的创新政策改革提供信息依据，包括应请求对国家创新体系、政策和机构进行基于咨询的分析；以及在国家和次区域两级举办能力建设讲习班和研讨会；
 - (b) 建设成员国创建监管框架和公私伙伴关系后备项目的能力，这样可以帮助弥补可持续发展目标基础设施筹资差距，包括通过以下办法：
 - (一) 促进创新的筹资和发展方式以及对关键基础设施的管理；
 - (二) 制定国际准则和标准，以设计公私伙伴关系项目及法律和监管框架；
 - (三) 应要求采用方法，借以评价公私伙伴关系项目是否支持可持续发展(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以人为本”的公私伙伴关系)，并为这些项目打分；
 - (四) 与可持续基础设施多边平台(包括可持续基础设施多边平台 SOURCE)开展合作；
 - (c) 将其一些政策对话、分析以及建议、标准和能力建设重点放在通过创新政策和公私伙伴关系基础设施项目缓解危机上，这些项目可以促进创新和发展基础设施，使经济体更具复原力和可持续性。
- 20.66 这项工作将帮助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8、9、12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并有助于促进向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过渡。
- 20.67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改进成员国与创新有关的政策和机构的设计工作，以便利用创新的力量促进可持续发展，并支持国家创新政策改革，包括在对复原力和 COVID-19 恢复至关重要的领域支持创新的政策和监管框架备选方案；
 - (b) 成员国改进公私伙伴关系的设计和运作，以促进可持续发展，并促使制定更多“以人为本”的项目；以及加强成员国设计和执行政策和项目的的能力，包括更好的监管框架，支持投资建设与 COVID-19 恢复有关的有复原力和可持续的基础设施。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提高了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各国支持中小微型企业利用创新实现可持续增长目标的能力

- 20.68 COVID-19 增加了中小微型企业面临的挑战：高昂的运输成本和区域协调挑战对这些企业造成了下行压力，对其复原力和未来发展前景产生了负面后果。创新可以帮助中小微型企业应对这些挑战，可能的前进道路包括挖掘可持续恢复的潜力，向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过渡，以及支持创新型高增长企业。

20.69 本次级方案支持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各国与利益攸关方进行协商，以制定和采用可持续发展创新战略，这将支持实现上述目标。开展了国家差距评估，最终制定了创新战略行动计划。例如，一个工作组编写了该特别方案关于创业园和关于支持创新型高增长企业的手册，并补充了更多材料，以支持政策制定者和中小微型企业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疫情带来的经济挑战。

20.70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见表 20.8)。

表 20.8
业绩计量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实际)
在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理事会 2019 年届会上通过了该特别方案的可持续发展创新战略	为每个特别方案国家进行了国家差距评估，以确定共同的挑战，并在次区域网络研讨会上加以验证	特别方案理事会在 2021 年核准了可持续发展创新战略行动计划

2023 年计划成果

成果 1：以人为本的公私伙伴关系为可持续发展提供资金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

20.71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有助于通过测试和改进，加强以人为本的公私伙伴关系的评价方法，这达到了在测试阶段使用评价方法评估至少 100 个公私伙伴关系项目的计划目标。

20.72 下文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见表 20.9)。

表 20.9
业绩计量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实际)	2022(计划)	2023(计划)
项目组成立，项目影响评估工具的开发工作启动	成员国核可试行评价方法	使用评价方法评估 100 个公私伙伴关系项目	使用评价方法再评估 50 个公私伙伴关系项目	使用评价方法再评估 75 个公私伙伴关系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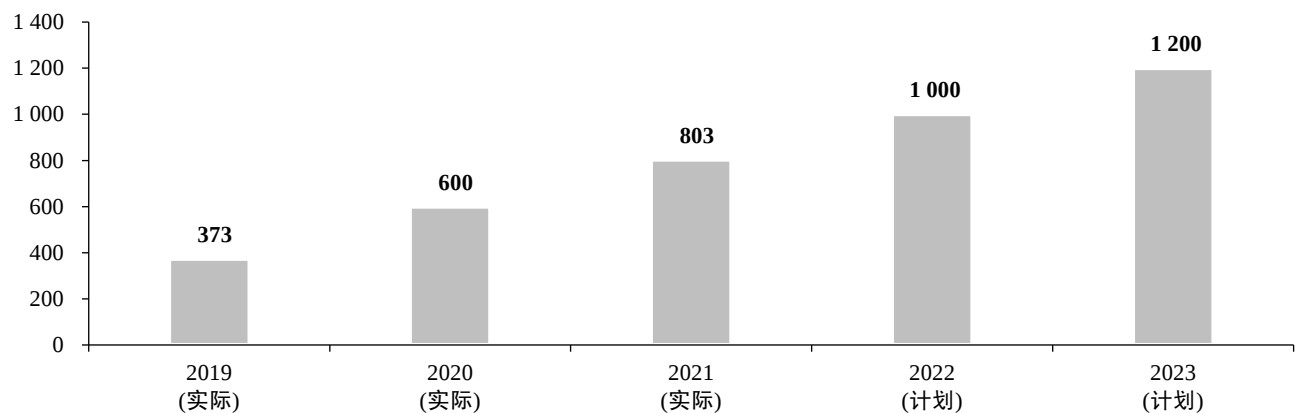
成果 2：成员国利用创新实现其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能力提高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

20.73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有助于使各请求国中受益于欧洲经委会创新政策能力建设的政策制定者和其他创新利益攸关方总数累计达到 803 个。这一成果超过了数目增加 200 个的计划目标。

20.74 下文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见图 20.十)。

图 20.十
业绩计量：各请求国中受益于欧洲经济委员会创新政策能力建设的政策制定者和其他创新利益攸关方数目(累计)



成果 3：提高成员国发展基础设施项目以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循环经济的能力

2023 年拟议方案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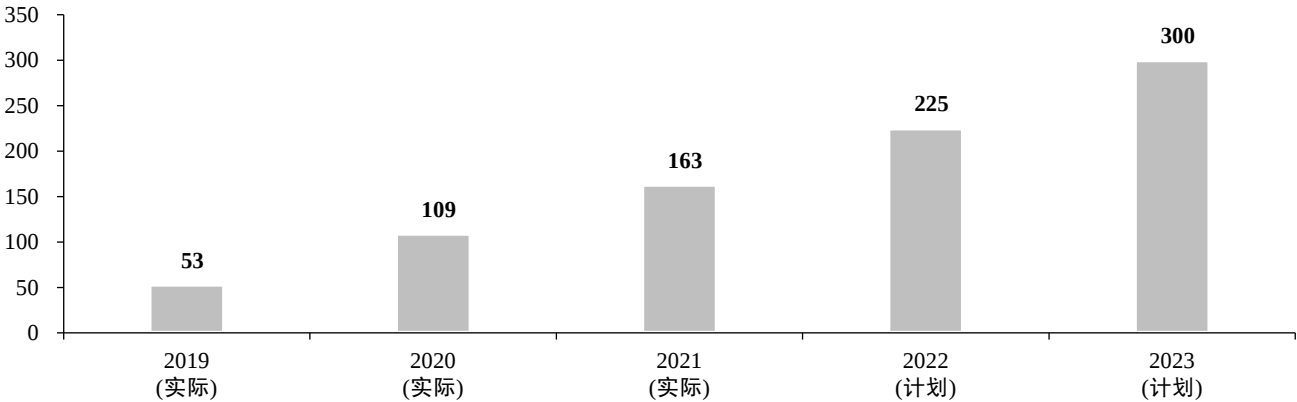
- 20.75 本次级方案制定公私伙伴关系政策工具，以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向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过渡。本次级方案提供由需求驱动的能力建设，协助成员国改善其法律和监管框架，并加强基础设施后备项目。这些活动旨在回应与确定和(或)资助项目以及调动资源有关的挑战，以根据包括残疾人在内的民众需求，释放私营部门对基础设施的供资。
- 20.76 本次级方案应对这些挑战的办法是制定政策工具，包括关于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以人为本的公私伙伴关系评价方法，协助成员国确定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的优先次序，并制定关于促进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的废物转化能源项目的准则。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 20.77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可以通过向成员国提供有针对性和以项目为重点的能力建设支助，加强其基础设施项目的影响和业绩，来提高其交付工作的影响力。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提出请求的成员国，为此提供关于应用欧洲经委会以人为本的公私伙伴关系标准和准则的上手培训，以评估国家基础设施项目在多大程度上达到了可持续发展目标。
- 20.78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预期进展情况(见图 20.十一)。

图 20.十一

业绩计量：使用欧洲经济委员会关于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以人为本的公私伙伴关系标准和准则、以确定和制定与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对接的基础设施项目的成员国政策制定者数目(累计)



应交付产出

20.79 表 20.10 列示本次级方案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0.10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1-2023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8	18	18	18
1. 创新、竞争力和公私伙伴关系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文件	18	18	18	18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9	19	19	19
2. 创新、竞争力和公私伙伴关系委员会、其附属机构及其主席团的会议	18	18	18	18
3. 关于以知识为基础的发展项目工作组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	3
4. 独立国家联合体国家公务员创新和竞争力能力建设	1	1	—	—
5. 独立国家联合体国家公务员公私伙伴关系能力建设	1	1	—	—
6. 关于创新和竞争力政策	—	—	—	2
7. 关于公私伙伴关系	—	—	—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6	16	16	16
8. 关于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创新和竞争力政策的政策咨询讲习班、研讨会和培训	8	8	8	8
9. 关于以人为本的公私伙伴关系的政策咨询讲习班、研讨会和培训	8	8	8	8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3	3	3
10. 关于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审查	1	1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11. 关于创新政策和(或)公私伙伴关系比较审查	2	2	2	2
实况调查、监测和调查团(调查团数目)	—	—	—	3
12. 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审查和公私伙伴关系需求评估实况调查团	—	—	—	3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在公私伙伴关系工作组以及创新和竞争力政策专家小组下，向 30 个政府部委和机构以及利益攸关方实体提供咨询服务。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来自大约 15 个成员国的以人为本的公私伙伴关系案例研究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面向该区域、各次区域和各国，撰写与上述出版物有关的新闻稿，并举行相关的发布活动。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面向该区域的网站。				

次级方案 5 可持续能源

目标

20.80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在该区域确保所有人都能安全获得负担得起、可靠、可持续和现代化的能源，并减少能源部门的温室气体排放和碳足迹。

战略

20.81 本次级方案的战略如下：支持各国政府、能源产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之间开展国际政策对话与合作，促进可持续能源发展；制定和实施欧洲经委会关于能源问题的政策建议、规范、标准、准则和工具；应成员国请求，通过培训方案、咨询服务和技术合作项目向其提供能力建设和援助。通过其工作，本次级方案将促进上文第 20.5 段(b)-(e)分段所述欧洲经委会关于跨部门合作领域的工作，以及与循环经济有关的优先事项。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

- (a) 通过讲习班、研讨会和技术项目，进一步发展规范性文书(如最佳做法和原则)、开展提高认识运动和部署欧洲经委会的工具，以帮助成员国履行对《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巴黎协定》中关于下列方面的承诺：减少与能源有关的环境足迹；加快能源部门的深度转型，以满足未来的需要；确保对资源的可持续管理；以及评估确保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备选方案；
- (b) 促进成员国、区域实体和其他伙伴之间关于可持续能源问题的政策对话与合作；
- (c) 就可持续发展背景下的能源过渡提供技术援助和指导，传播最佳做法并改善信息共享；
- (d) 促进对执行国家和区域政策至关重要的私营和公共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协作，包括在规范性文书及其部署和传播方面的协作；
- (e) 通过其关于可持续能源的定期工作，就 COVID-19 大流行疫后恢复的相关问题向成员国提供支持。

20.82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更有效地将可持续能源纳入国家政策和规范框架，从而支持《2030 年议程》和《巴黎协定》；
- (b) 所有能源行为体之间加强对话与合作，促进对能源部门的转型投资，从而加快能源系统现代化，兑现各国的可持续发展承诺和气候承诺；
- (c) 改善成员国获得进行综合和可持续的资源管理所需的框架和工具的机会，以帮助在实现更能循环的经济方面取得进展，并促进粮食-水-能源之间的联系(见 [ECE/ENERGY/30/2021/INF.1/Rev.1](#))；
- (d) 落实欧洲经委会向可持续能源委员会提出的请求；
- (e) 从健康角度改善建筑物性能(如温度、舒适度、有效的通气管道和回收过滤装置)，这将使民众受到更好的保护，提升其应对能力。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在欧洲经济委员会区域加快采用可再生能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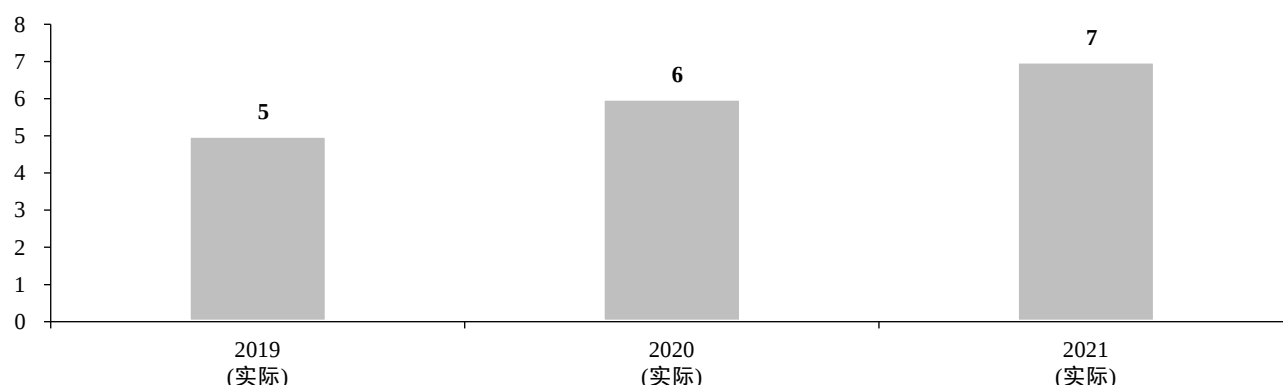
20.83 欧洲经委会区域占全球可再生能源能力的近一半。部署可再生能源技术的潜力正在增长，并且可再生能源正在逐步被纳入能源组合。欧洲经委会能源次级方案正在协助成员国加强采用可再生能源。2021 年的活动包括：(a) 跟踪采用可再生能源的进展情况；(b) 交流经验、最佳做法和有效办法；(c) 与国家和国际伙伴合作，加强采用可再生能源。

20.84 欧洲经委会与 21 世纪可再生能源政策网络和国际能源署一道，每年编制一份题为“可再生能源状况报告”的出版物。该报告全面审查欧洲经委会区域 17 个选定国家的可再生能源基础设施、产业、政策、条例、市场发展和潜在增长率。在这份报告的基础上，欧洲经委会在这些国家组织可再生能源“密集会谈”，讨论在该区域发展可持续能源和促进可再生能源投资的可能性，确定优先事项，并就克服政治、法律、监管和技术障碍以及实现可再生能源潜力的政策提出具体建议。欧洲经委会能源次级方案组织后续能力建设讲习班，协助欧洲经委会成员国根据关于采用、纳入和协调可再生能源的知情决定制定和执行政策。

20.85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见图 20.十二)。

图 20.十二

业绩计量：执行欧洲经济委员会关于采用可再生能源的建议的国家数目(累计)



2023 年计划成果

成果 1：通过高性能建筑减少碳足迹并提高生活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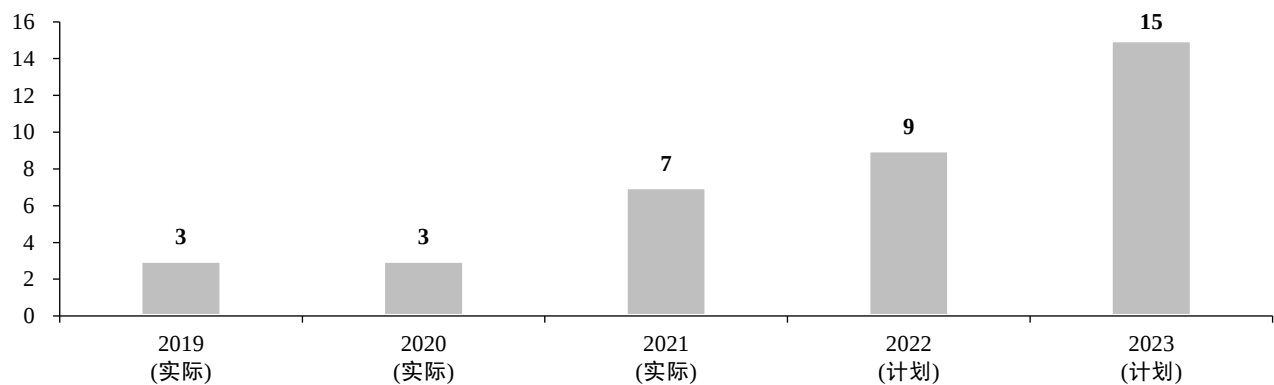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

20.86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有助于将高性能建筑国际卓越中心网络扩大到总共 7 个，这达到了计划目标。

20.87 下文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见图 20.十三)。

图 20.十三

业绩计量：传播建筑物能效标准框架指南的国际卓越中心数目(累计)



成果 2：对气体进行管理，以落实《2030 年议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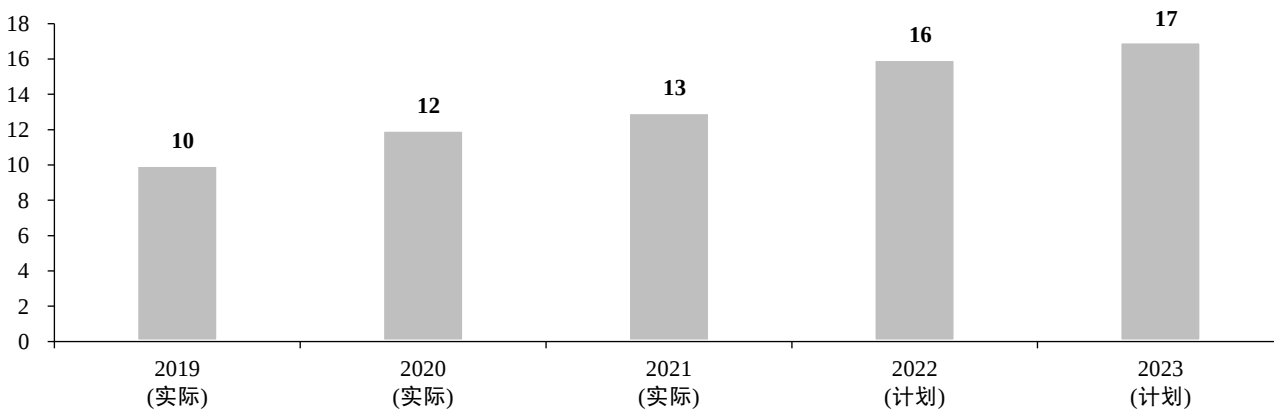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

20.88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促使 13 个联合国会员国实行欧洲经委会关于气体管理的指南，但没有达到 14 个会员国的目标。这一目标没有达到，是因为 COVID-19 大流行疫情导致计划活动被延误或取消。

20.89 下文说明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见图 20.十四)。

图 20.十四

业绩计量：落实欧洲经济委员会气体(CH₄、H₂ 和 CO₂)管理指南的会员国数量



成果 3：能源部门实现数字化，以此作为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的驱动力

2023 年拟议方案计划

20.90 数字化是能源部门在能效、可再生能源、可持续资源管理、甲烷管理和能源系统协调等领域的优先事项。本次级方案正在开展的工作已确定数字化是实现能源系统转型以取得可持续成果的一个因素。数字化将提高各系统的性能，提高需求的价格弹性，跟踪供再利用的材料的使用情况，实现可追溯性和透明度，并加速能源向服务业的转型，所有这些都将成为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提高能效是已采取计划、以改善电器、建筑物和网络性能的国家的优先事项。电网交互式高效建筑物和设备表明了传感器、智能设备和电网信号之间的协调如何提高能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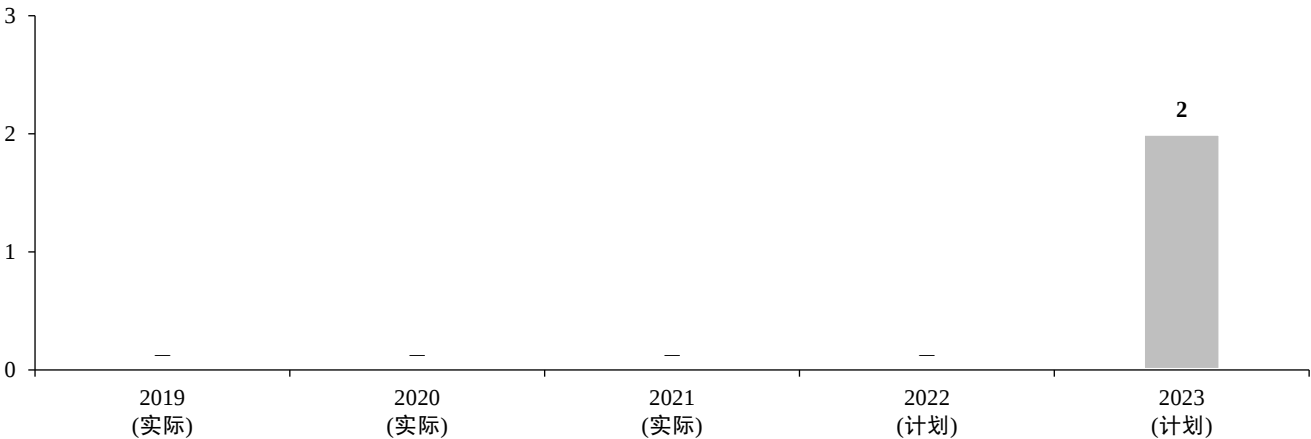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0.91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制定能源系统数字化标准，以确保综合能源系统的顺利互操作性和运作，高效协调可再生能源生产，以及改善向最终用户提供的能源服务。数字化将在获取数据、数据和系统安全、大数据管理、跨境流动以及开发客户、服务提供商、监管机构和政策制定者之间的接口等方面带来关键的迫切需要。这将进而涉及到劳动力问题，需要在信息和通信技术使用安全、数据保护和个人隐私等问题上采取与产业、教育、培训和重新培训有关的政策对策。

20.92 为此，本次级方案将制定关于实行数字化政策的建议，以确保连贯一致地部署数字技术，在资源开发、利用和回收方面取得切实成果。

20.93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预期进展情况(见图 20.十五)。

图 20.十五
业绩计量：通过开展国家案例研究落实欧洲经济委员会关于数字化的建议的成员国数目



应交付产出

20.94 表 20.11 列示本次级方案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0.11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1-2023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60	60	45	45
1. 提交给可持续能源委员会和相关附属机构的文件	60	60	45	45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40	40	38	38
2. 可持续能源委员会、主席团和相关附属机构的会议	40	40	38	38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4	4	8	9
3. 关于可持续资源管理	1	1	1	3
4. 关于减少能源的环境足迹	1	1	1	1
5. 关于加快能源部门转型	1	1	4	3
6. 关于支持成员国获取可持续能源	1	1	2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0	10	10	10
7. 为专家和政府官员举办关于应用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和联合国资源管理系统的讲习班	2	2	2	2
8. 关于能效措施、加速器和标准的研讨会	2	2	2	2
9. 关于可再生能源发展和减缓气候变化政策改革的研讨会	2	2	2	2
10. 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论坛	4	4	4	4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2	5	2
11. 关于最佳做法指南、案例研究和其他与可持续能源有关的出版物	2	2	4	—
12. 关于氢、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和联合国资源管理系统	—	—	1	2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供区域使用的关于可持续能源和相关专题的小册子。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能源次级方案活动的新闻稿、主旨演讲和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为区域和全球受众提供信息和文件的次级方案网站。				

次级方案 6

贸易

目标

- 20.95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欧洲经委会区域内外的贸易便利化和电子商务、监管合作和标准化政策、农产品质量标准以及与贸易有关的经济合作。

战略

- 20.96 本次级方案的战略以执行下列相互关联的核心职能为基础：(a) 关于减少监管和程序方面的贸易壁垒、包括繁琐的贸易程序和文书工作造成的贸易壁垒的国际政策对话；以及关于不同监管办法和产品标准的国际政策对话；(b) 关于制定贸易便利化和电子商务、农产品质量标准及监管合作等领域的标准和建议的规范制定工作；和(c) 所有工作领域的能力建设以及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分享。
- 20.97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
- (a) 通过开展规范制定工作，制定贸易便利化和电子商务等领域的标准和建议，促进简单、透明和有效的全球贸易流程；
 - (b) 推动关于建立数字化贸易环境和遵守多边贸易体系各项规定的国际政策对话，包括宣传各项标准、建议和准则；
 - (c) 通过研究、政策对话和基于技术的试点举措，诸如基于区块链的纺织品价值链可追溯性，促进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可持续和有复原力的价值链以及更强的供应链可追溯性。这项工作将帮助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8 和 12 方面取得进展；
 - (d) 加强监管合作，促进监管框架、风险管理、遵守情况评估和市场监管方面的标准和最佳做法，以促进可预测和协调统一的监管环境；
 - (e) 传播敏感对待性别问题的标准，以指导标准机构制定这些标准。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欧洲经委会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标准的门户网站(<https://standards4sdgs.unecce.org/>)，传播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标准，以展示关于自愿标准以及这些标准如何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对应的信息。这项工作将支持成员国在实现目标 5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 (f) 通过其规范制定工作促进最新的农产品质量标准和解释性准则，并通过政策对话、与国际组织的伙伴关系和基于技术的举措提高对减少粮食损失的认识，以解决粮食损失和浪费问题，支持成员国在实现目标 12 方面取得进展；
 - (g) 查明监管和程序方面的贸易壁垒，并协助各国政府通过基于证据的分析研究，为执行本次级方案制定的文书提出注重行动的建议，以支持成员国在实现目标 12 方面取得进展；
 - (h) 深化关于贸易流程数字化的国际政策对话、规范制定、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等活动，以支持实现可持续和有复原力的恢复，支持成员国在实现目标 8 和 9 方面取得进展。

20.98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更多地实施简化贸易流程，并使成员国的贸易环境数字化，从而提高生产力；
- (b) 提高价值链的透明度和可追溯性，减少浪费，促进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
- (c) 推动各国更多地采纳国际标准，从而促进实施国际协调的监管流程；
- (d) 通过增加女商人的参与，改善贸易中的性别平等；
- (e) 更多地采用单一窗口等与贸易有关的数字服务，以尽量减少欧洲经委会成员国的 COVID-19 传播风险。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增加吉尔吉斯斯坦中小微型企业获得贸易相关信息的机会

20.99 在全球范围内，90%以上的企业是中小微型企业，但它们参与国际贸易的程度普遍很低。根据国际贸易中心的数据，中小微型企业受 COVID-19 大流行疫情影响最大，60%的微型企业和 57% 的小型企业受到严重影响，而大公司的这一比例为 43%。然而，数字技术的采用有助于遏制一些中小微型企业收入减少的问题。导致此类企业参与国际贸易的比率较低的因素之一是无法获得与贸易有关的信息，其中包括数字化水平较低。

20.100 在 COVID-19 大流行疫情之前，本次级方案通过联合国贸易便利与电子商务中心编写了一本关于为国际贸易中的中小微型企业提供综合服务的白皮书，这是一个为希望跨境进行贸易的中小微型企业提供综合端对端电子贸易服务的平台。随后采纳了欧洲经委会关于贸易信息门户的建议。这些网站使进口商和出口商能够轻松找到、了解和遵守在边境进行货物通关所需的法律要求和程序。在将这项建议付诸实践过程中，本次级方案支持吉尔吉斯斯坦与国际贸易中心协作创建一个国家级贸易信息门户。

20.101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见表 20.12)。

表 20.12
业绩计量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实际)
编写了关于为国际贸易中的中小微型企业提供综合服务的白皮书		吉尔吉斯斯坦创建了国家级贸易信息门户

2023 年计划成果

成果 1：提高服装业的可追溯性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

20.102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帮助在 15 个国家与 50 个行业行为体实施了透明度和可追溯性系统，这超过了 3 个国家实施透明度和可追溯性系统的计划目标。

20.103 下文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见表 20.13)。

表 20.13
业绩计量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实际)	2022(计划)	2023(计划)
欧洲经委会/联合国/联合国贸易便利与电子商务中心专家和伙伴建立透明度和可追溯性系统	在 5 个国家、并与 8 个企业结成合作伙伴，试用透明度和可追溯性系统	在 15 个国家与 50 个行业行为体实施透明度和可追溯性系统	另有 3 个国家实施透明度和可追溯性系统	在另外 3 个国家与另外 10 个行业行为体实施透明度和可追溯性系统

成果 2：加强欧洲经济委员会成员国的贸易数字化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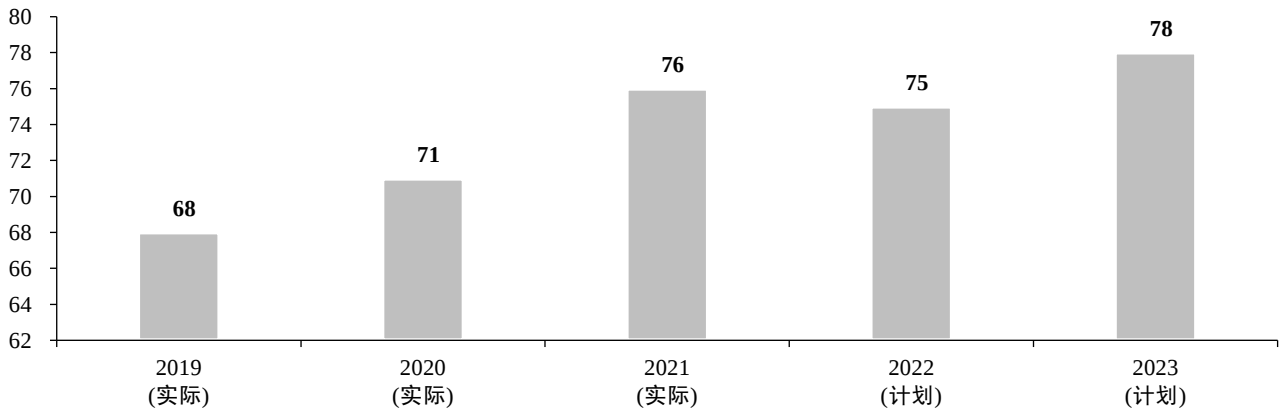
20.104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促使欧洲经委会成员国实施数字贸易便利化措施的平均比率达到 76%，超过了 71%的计划目标。³

20.105 下文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见图 20.十六)。

图 20.十六

业绩计量：欧洲经济委员会成员国数字贸易便利化措施的平均执行率

(百分比)



成果 3：通过欧洲经济委员会成员国采用农产品质量和电子商务标准，农产品贸易更加便利

2023 年拟议方案计划

20.106 农产品质量标准和电子商务标准是本次级方案制定的两个长期并且相互关联的文书。农产品质量标准被用作贸易商的市场准入工具。电子商务标准包括电子证书标准等，而采用该标准后，

³ 2021 年业绩计量是根据参加 2021 年数字化和可持续贸易便利化全球调查的 44 个成员国的数据计算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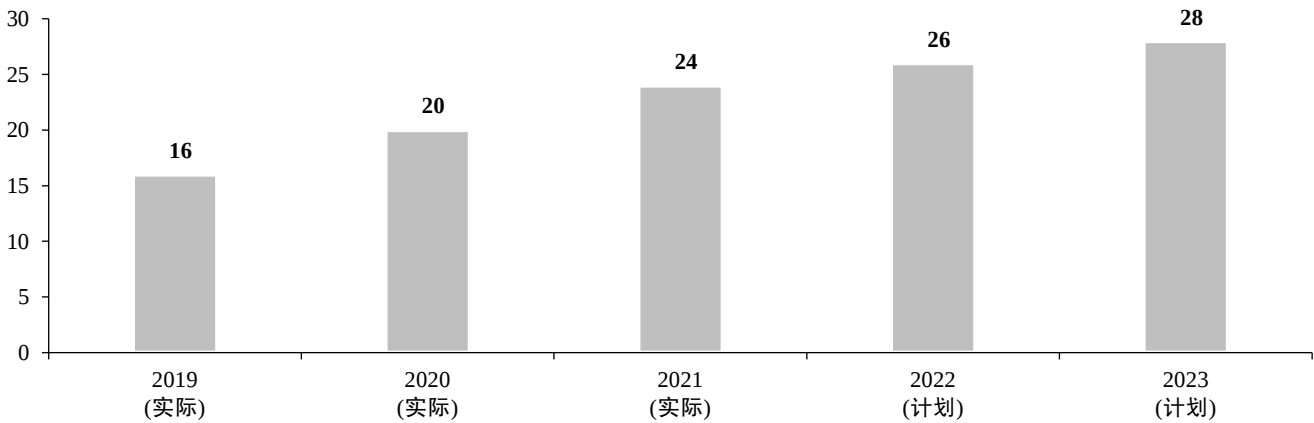
就能够以电子方式交换出口证明书，以实现透明和高效的农产品贸易交易。这些标准可促进采用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等概念，防止粮食损失和浪费，因为这些标准规定了最低限度的产品质量，并确保透明和高效的交易。根据 2021 年 4 月举行的欧洲经济委员会第六十九届会议 B(69)号决定，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调整其办法，将促进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等原则纳入其活动和应交付产出。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0.107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利用贯穿各领域的主题之间的协同作用，并帮助向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过渡。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通过纳入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等贯穿各领域的主题，加强其现有文书的影响。例如，规范制定工作将由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提供支持，以便利实施电子卫生与植物卫生证书。欧洲经委会监管合作与标准化政策工作小组和农产品质量标准工作小组以及联合国贸易便利与电子商务中心将在其规范制定工作和能力建设处理贯穿各领域的主题，以提供实施支持。

20.108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的预期进展情况(见图 20.十七)。

图 20.十七
业绩计量：完全或部分执行欧洲经济委员会“以电子方式申请和出具卫生与植物卫生电子证书”标准的欧洲经济委员会成员国数目^a (累计)



^a 图 20.十七显示的数据摘自联合国数字和可持续贸易便利化全球调查中关于卫生与植物卫生证书的电子化应用和出具的一个问题，该调查由联合国五个区域委员会每两年进行一次。本次级方案将于 2023 年进行下一次全球调查。

应交付产出

20.109 表 20.14 列示本次级方案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0.14

次级方案 6：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1-2023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10	110	110	108
为下列机构编制文件：				
1. 贸易能力和标准指导委员会	13	8	13	10
2. 监管合作与标准化政策工作小组	13	12	13	14
3. 农产品质量标准工作小组	60	66	60	60
4. 联合国贸易便利与电子商务中心	24	24	24	24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91	88	91	96
下列机构的会议：				
5. 贸易能力和标准指导委员会及其主席团	7	4	7	4
6. 监管合作与标准化政策工作小组、其主席团和相关专家机构	5	5	5	13
7. 农产品质量标准工作小组及其专业小组	26	26	26	26
8. 联合国贸易便利与电子商务中心	53	53	53	53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4	5	4	4
9. 关于加强使用和采纳可持续发展、性别平等以及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等标准	—	1	—	—
10. 关于贸易便利化	3	3	3	3
11. 关于粮食损失与农业	1	1	1	—
12. 关于减少农业供应链中的粮食损失	—	—	—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8	17	18	14
13. 欧洲经委会区域内外转型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标准化和检验机构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关于欧洲经委会农产品质量标准的研讨会	6	2	6	6
14. 欧洲经委会区域内外转型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政策制定者和专家关于支持执行与贸易有关的标准、建议和准则的研讨会	9	13	9	6
15. 欧洲经委会区域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国家政策制定者和专家关于贸易程序、供应链管理、达标评估和市场监测以及妇女创业的讲习班	3	2	3	2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0	9	10	10
16. 关于欧洲经委会贸易便利化最佳做法和建议	1	2	1	—
17. 关于下列领域的贸易标准：可追溯性和风险管理；电子商务；教育；可持续发展	1	1	1	1
18. 关于贸易便利化的建议、标准和战略	5	5	5	5
19. 关于农产品贸易与供应链	1	—	1	—
20. 关于特定某国的规范方面和程序方面的贸易壁垒	1	1	1	1
21. 关于基于风险的检验和灾害与可持续发展	1	—	1	—
22. 关于促进性别平等的标准	—	—	—	3

类别和次类别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8	9	8	8
23. 关于农产品质量的标准和导则	4	4	4	4
24. 关于贸易便利化和电子商务的培训材料	1	1	1	1
25. 关于贸易标准的材料	2	2	2	2
26. 关于跨境贸易的导则	1	2	1	1
实况调查、监测和调查团(特派团数目)	—	—	—	3
27. 关于贸易便利化和电子商务、农产品质量标准、监管合作和标准化以及规范方面和程序方面贸易壁垒的实况调查团	—	—	—	3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至少 10 个欧洲经委会成员国政府官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关于贸易便利化和电子商务、农产品质量标准、监管合作和标准化以及规范方面和程序方面贸易壁垒的咨询服务。电子商务标准和规范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手册、实况报道和资料小册子送交至少 17 个欧洲经委会方案国家及 1 000 多名公共和私营部门专家。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本区域各方可查阅的本次级方案新闻稿、出版物发布活动以及提供给政府官员和贸易问题专家的对外通讯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载有知识资源和工具的本次级方案网站。				

次级方案 7 森林与林业

目标

20.110 本次级方案推动实现的目标是在欧洲经委会区域加强可持续的森林管理，加强森林和森林产品对可持续发展的促进作用。

战略

20.111 本次级方案的战略以履行一些相互关联的核心职能为基础，即分析和规范工作、国际政策对话、能力建设和宣传。

20.112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

- (a) 促进成员国、区域实体和其他伙伴之间在可持续森林管理、森林景观恢复、可持续利用森林产品和服务、可持续粮食体系与森林之间的联系以及城市和城郊地区林业方面的合作；
- (b) 收集、验证和传播与可持续森林管理及木制品可持续生产和消费有关的信息、研究和分析；
- (c) 促进各国交流经验和最佳做法，并利用可持续发展目标 12 和 15 的指标监测实现可持续森林管理的进展情况，上述指标将有助于会员国衡量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并间接显示《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下取得的进展；

(d) 组织能力建设研讨会和网络研讨会，并编写关于森林部门的专门出版物，包括关于应对危机和提高经济复原力的解决办法的出版物。

20.113 本次级方案将与粮农组织和其他相关组织以及进程(例如国际自然保护联盟、世界农林中心和欧洲森林保护部长级会议)合作开展工作。

20.114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欧洲经委会成员国可持续管理健康森林生态系统的能力，以便提供重要的生态系统货物和服务以造福社会，包括减缓和适应气候；
- (b) 欧洲经委会成员国更多和更有效地利用可持续森林产品，以促进循环经济和自然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更多地使用可再生原料，以取代可持续性较差的其他原料；
- (c) 将森林资源和产品纳入规划以及从经济、卫生和环境冲击中恢复，包括 COVID-19 疫后恢复，以提高会员国及其最弱势群体如妇女、残疾人和青年的复原力。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在 33 个城市提高城市林业可持续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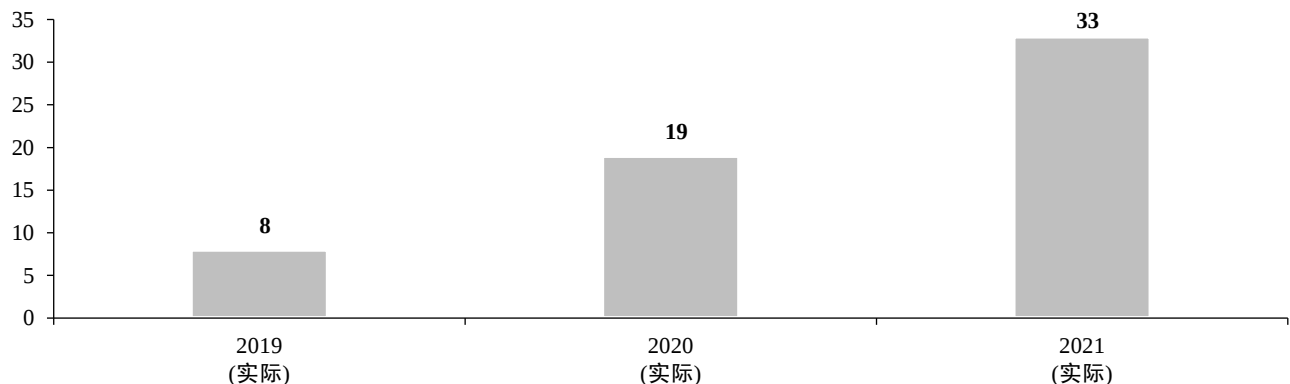
20.115 鉴于城市化、气候变化和公共卫生及其他挑战，全球认识到绿色公共空间(见大会第 71/256 号决议)是更宜居、更健康和更具复原力的城镇的重要组成部分。绿色公共空间和城市生态系统也是联合国生态系统恢复十年的重点领域之一。可持续城市林业包括积极管理城市内部和(或)周围的树木和森林，以改善生活条件，并通过长期规划和管理维持关键的生态系统服务和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好处包括免受洪水等极端事件的影响、热岛减少、空气质量改善、提供锻炼和健康的空间以及可持续的就业机会。

20.116 本次级方案主要让欧洲经委会区域的市长承诺实施可持续城市林业做法和植树具体目标。

20.117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了在实现该目标方面的进展(见图 20.十八)。

图 20.十八

业绩计量：向欧洲经济委员会作出可持续城市林业承诺的城市数目(累计)



2023 年计划成果

成果 1：东欧和东南欧恢复生态系统的政治承诺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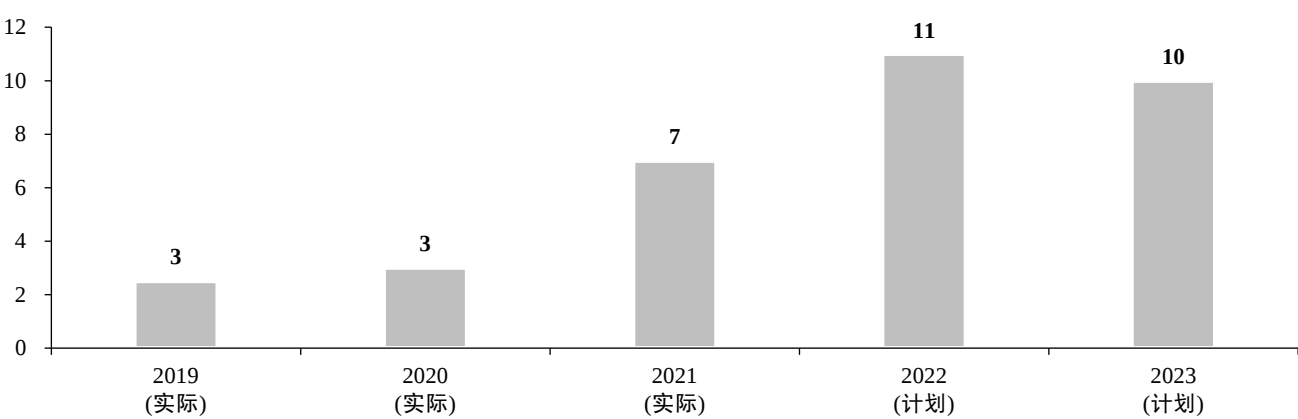
20.118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促进实现了对 ECCA30 倡议的部分承诺，达到累计总数 700 万公顷，但没有达到 2021 年在欧洲、高加索和中亚地区的波恩挑战下承诺的 1 000 万公顷的计划具体目标。由于 COVID-19 大流行，原计划于 2020 年举行的部长级会议推迟到 2021 年举行，因而没有实现这一具体目标。因此，整个进程推迟了一年。

20.119 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见下文业绩计量(见图 20.十九)。

图 20.十九

业绩计量：对 ECCA30 倡议的承诺(累计)

(百万公顷)



成果 2：增加获取森林产品信息的机会，以支持制定以证据为导向的森林产品可持续生产和消费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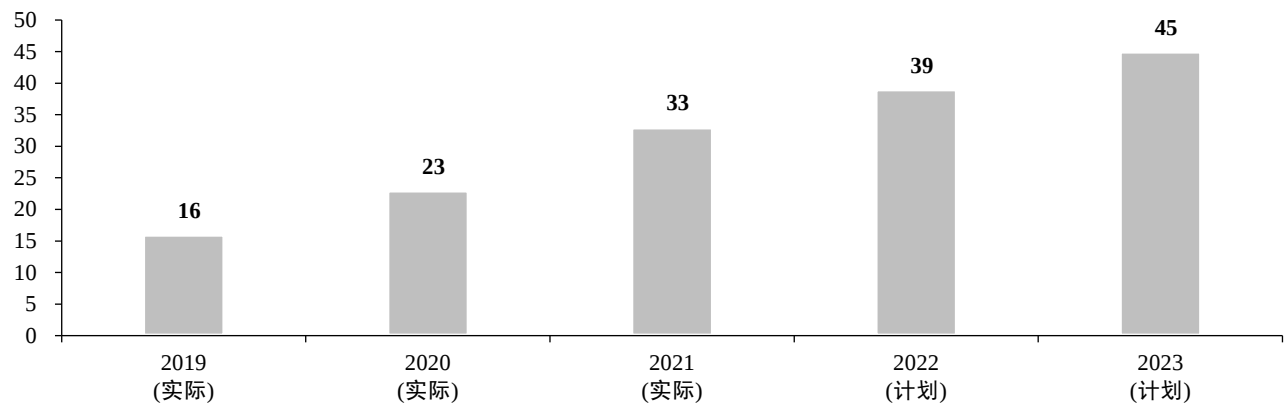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

20.120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有助于提供关于累计共 33 种主要森林产品商品的最新资料，这一总数超过在生产、贸易和消费方面得到评估的木制商品种类达到 31 种的计划具体目标。

20.121 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见下文业绩计量(见图 20.二十)。

图 20.二十

业绩计量：成员国可获得的木制商品评估数，其中包括关于其生产、贸易和消费的具体信息(累计)



成果 3：提高可持续森林管理信息的可获得性和及时性，改善对循环经济中增加木材使用的影响的监测

2023 年拟议方案计划

20.122 如今的欧洲经委会区域，森林得到可持续管理，许多木材产品在其生物周期的最后阶段用于供热和发电之前都被使用、再使用和回收。本次级方案几十年来一直与成员国合作监测木材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并收集了大量区域可比数据。预计可持续生产的木材将通过减少各行业和各种活动的温室气体和环境足迹，大大促进循环经济和自然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未来几十年的木材需求增长强劲，这可能会增加对森林的压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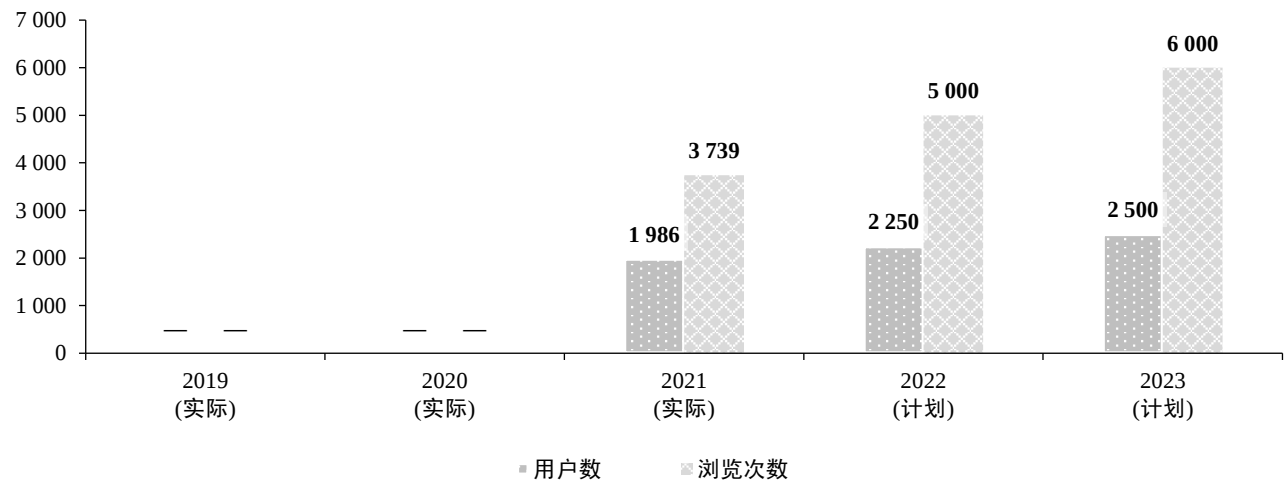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0.123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它需要改善系统收集到的大量数据的获取情况，但这仍然很困难。数据分散在各种在线平台和出版物上，难以获取和解读，没有本国语文版本提供，而且往往经过长时间拖延后才能获得。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推广其新工具，将收集的数据整合到一个在线平台“INForest”中。该平台提供关于欧洲经委会区域森林和森林部门的信息，使决策者能够监测与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以及气候变化和贸易限制等有关的市场趋势和政策措施。其看板提高了可持续森林管理信息的可获取性和及时性。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成员国根据本国需要调整该平台，并扩大其使用和内容。

20.124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了在实现该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见图 20.二十一)。

图 20.二十一

业绩计量：公共用户数和残疾人可查阅的 INForest 平台提供的可持续森林管理最新数据的浏览次数(累计)



应交付产出

20.125 表 20.15 列出本次级方案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0.15

次级方案 7：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1-2023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4	28	16	24
1. 森林和林业委员会/欧洲林业委员会的文件	18	21	10	18
2. 欧洲经委会/粮农组织森林统计、经济学和管理联合工作队的文件	6	7	6	6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2	25	22	24
以下方面的会议：				
3. 森林和林业委员会/欧洲林业委员会	16	8	6	8
4. 森林和林业委员会主席团	2	3	2	2
5. 欧洲经委会/粮农组织森林统计、经济学和管理联合工作队及专家小组	14	14	14	1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5	15	15	12
6. 欧洲经委会区域各国政策制定者、专家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关于欧洲经委会/粮农组织综合方案主题的培训活动	15	15	15	12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7	7	7	7
7. 《森林产品市场年度审查》	1	1	1	1
8. 可持续森林管理和森林产品	6	6	6	6

类别和次类别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至多 3 个成员国要求开展森林政策对话，以及就森林政策问题提供支助。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欧洲经委会区域关于以下内容的数据库，供全球访问：森林政策和机构；森林产品；生产、消费和贸易(包括价格)；木质能源。欧洲经委会区域森林资源和森林所有权数据库(由欧洲经委会统计司承办)。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庆祝国际森林日活动；关于各种森林专题的小册子和新闻资料；圆桌会议上的发言及森林相关国际活动。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本次级方案新闻稿；约有 4 000 名订户的《森林信息广告牌》通讯。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本次级方案的网站；社交媒体账号；森林相关主题的视频。				

次级方案 8
住房、土地管理和人口

目标

- 20.126 本次级方案的目标是加强成员国自主和城市一级的方案和政策，促进为所有人提供体面、适足、负担得起、节能和健康的住房、智能可持续城市、可持续的城市发展和土地管理，并推进有据可依的人口和社会融合政策。

战略

- 20.127 本次级方案包括两个构成部分：(a) 住房和土地管理；(b) 人口。
- 20.128 本次级方案的战略基于执行相互关联的核心职能，即国际政策对话、规范性工作以及能力建设和分享本次级方案所有工作领域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
- 20.129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的住房和土地管理构成部分将：
- (a) 支持成员国的国家、区域和地方政府及其他主要利益攸关方审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5、7、9、11 和 12 的进展情况，并通过就以下方面开展技术援助项目、专题研究、培训班、经验和最佳做法交流和政策咨询，建设其执行措施的能力，以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实现人人有负担得起的气候中立和体面的住房；住房筹资；智能可持续城市、城市数字化和城市创新资金机制；土地行政和管理，包括非正规住区；纳入气候变化措施和促进建筑物气候中立的城市战略和方案；
 - (b) 通过应用欧洲经委会/国际电信联盟(国际电联)关于智能可持续城市的主要业绩指标、关于城市经济复原力的指标和联合国全系统城市监测框架，支持地方政府制订关于可持续住房和城市发展的循证政策；并根据对可持续发展目标实现情况的评估，编写智能可持续城市概况和对可持续发展目标实施情况的自愿地方评估；
 - (c) 通过编写关于城市发展、住房和土地管理的国家概况，协助各国政府制订循证城市和住房政策；

- (d) 支持加强各国政府的能力，以设计、执行和监测城市经济复原力及 COVID-19 疫情后恢复和重建计划以及执行这些计划的创新筹资工具，其中包括向人口中最弱势群体、特别是非正规住区中的弱势群体提供支助的计划；
- (e) 在对第一和第二次市长论坛的评价取得积极成果的前提下，举办第三次市长论坛，讨论可持续住房和城市发展方面的挑战。

20.130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的人口构成部分将：

- (a) 继续促进成员国、区域机构和其他伙伴之间的合作；
- (b) 支持国家和区域的审查和后续活动，以评估《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及其《区域执行战略》的执行进展情况，为关于老龄问题主流化相关事项的政府间政策辩论提供一个平台，并促进与更广泛的专家和非政府组织网络的沟通；
- (c) 协调关于积极老龄化指标的数据收集以及关于老龄化、代际关系和性别关系的政策导向研究，以支持循证决策和监测《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及其《区域执行战略》的执行情况；
- (d) 通过政策研讨会、政策简报和展示成员国的良好做法，支持发展国家制定政策的能力；
- (e) 评估经验教训，加强成员国的防备和应急水平，减轻老年人面临的风险，特别是处于弱势的老年人面临的风险，并在 COVID-19 大流行之后维护老年人的权利和尊严。

20.131 预计上述住房和土地管理方面的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改善国家和地方政策，使所有人都能获得负担得起和充足的住房；建筑物能效提高并实现气候中立；可持续和有韧性的城市发展；
- (b) 提高国家和地方政府制定住房和城市发展政策和方案的能力，将《2030 年议程》、《日内瓦可持续住房宪章》以及题为“欧洲经委会的地方和生活——2030 年区域行动计划：在区域、城市、居民区和家庭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气候及住房紧急情况带来的挑战”的行动计划的概念纳入其中；
- (c) 城市当局根据欧洲经委会/国际电联智能可持续城市的主要业绩指标、城市经济复原力指标和联合国全系统城市监测框架，通过编写智能可持续城市概况和对可持续发展目标执行情况的自愿地方评估，更好地理解其社会经济发展优先事项；
- (d) 土地行政当局根据土地行政和管理方面的专题研究和能力建设活动制定国家土地行政和管理制度的能力得到提高；
- (e) 制定更有效的地方城市发展和住房政策及与 COVID-19 有关的经济复苏计划，特别是为生活在非正规住区的最弱势群体制定此种政策和计划；

20.132 预计上述人口专题领域的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 (a) 成员国在将老龄问题纳入所有政策领域和治理层面的主流方面取得明显进展；
- (b) 提高成员国设计和实施积极健康老化综合政策的能力；

- (c) 成员国采取政策方针，促进老年人的权利和尊严，推动他们为建立一个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可持续和包容性社会做出贡献；
- (d) 成员国设计和执行包括应对 COVID-19 大流行在内的国家和区域应急措施中包含对老年人更为突出的考虑。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老年人的数字包容：加强应对数字时代人口老化的能力

- 20.133 人口老化是一个主要全球趋势，与欧洲经委会区域尤其相关，该区域约六分之一的人超过 65 岁，预计到 2050 年这一比例将增加到四分之一。二十一世纪的另一个特点是日益数字化，这为老龄人口带来了巨大的希望，但也有将老年人排除在外的风险，因为老年人较少通过数字方式连接。COVID-19 大流行期间，数字化进程加快，越来越多的基本服务转移到网上，进一步加剧了这些不平等现象。本次级方案 2021 年老龄问题政策简报和政策研讨会专门讨论数字时代的老龄问题，并通过这些产出促进成员国之间就应对与老龄有关的数字化挑战的拟议战略进行知识建设和政策对话。这些战略包括促进平等获得数字服务，提高数字技能和素养，利用数字技术潜力促进积极健康老龄化，在数字时代充分尊重老年人的人权。
- 20.134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了在实现该目标方面的进展(见表 20.16)。

表 20.16
业绩计量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成员国决定在 2021 年欧洲经委会老龄问题政策简报中重点讨论数字时代的老龄问题	成员国在 2021 年欧洲经委会老龄问题政策研讨会上专门讨论了数字时代的老龄问题	成员国通过讨论与数字时代老龄问题有关的挑战和良好做法，促进知识共享，加强参与

2023 年计划成果

成果 1：各国推出关于如何将老龄问题主流化以实现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社会的新准则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

- 20.135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促进了成员国在本次级方案开发的试点工具包的支持下，启动执行关于老龄问题主流化的准则，达到了计划具体目标。
- 20.136 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20.17)。

表 20.17
业绩计量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实际)	2022(计划)	2023(计划)
工作队开始着手制定准则，并在几个国家试点开展评估主流化做法的工作	成员国审查和通过老龄问题主流化准则，以使整个区域的决策者受益	成员国启动执行老龄问题主流化准则，并支持开发工具包	基于准则的在线培训方案促进在欧洲经委会一些国家建立老龄问题主流化战略框架	成员国进一步制定老龄问题主流化战略框架和(或)在政策中适用老龄问题主流化原则

成果 2: 2022 年后的《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 就在可持续的世界中实现健康积极老龄化的目标和行动达成共识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

20.137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有助于成员国对《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及其《区域执行战略》开展国家审查和评价工作，并向欧洲经委会秘书处和老龄问题常设工作组主席团提交国家报告，后者编写部长级宣言初稿，供与成员国协商，这一工作达到了计划具体目标。

20.138 实现目标的进展情况和 2023 年具体目标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20.18)。

表 20.18
业绩计量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实际)	2022(计划)	2023(计划)
成员国决定了《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区域执行战略》第四次审查和评价的暂定时间表。欧洲经委会老龄问题常设工作组责成其主席团制定国家报告准则	主席团发布国家报告准则，并在该区域启动第四次审查和评价工作 在工作组年度会议上讨论了 2022 年老龄问题部长级会议的概念说明	成员国进行国家审查和评价工作，并向欧洲经委会秘书处提交国家报告 主席团编写部长宣言初稿，征求成员国意见	成员国就将提交 2022 年部长级会议审议的部长宣言初稿举行政府间磋商 2022 年部长级会议将以鼓掌方式通过成果文件，该文件将概述 2023-2027 年健康积极老龄化的目标和主要行动，以保障老年人的尊严和权利	成员国根据 2022 年部长级会议宣言中概述的优先事项和 2023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全球审查的成果，制定并通过老龄问题常设工作组 2023-2027 年工作方案

成果 3：加快城市一级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

2023 年拟议方案计划

20.139 虽然可持续发展目标是国家一级使用的全球框架，但其执行在很大程度上依赖城市和区域。编写智能可持续城市概况和对可持续发展目标执行情况的自愿地方评估，能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本地化，确保对城市一级执行《2030 年议程》的进展情况进行更详细和细致的评估，并支持建设地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能力。本次级方案评估了欧洲经委会区域各城市在编制概况和自愿地方评估方面的经验及其对城市可持续性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根据评估拟订了关于开展自愿地方评估和在线培训的区域准则，以支持其落实工作。执行这些准则将有助于欧洲经委会区域的地方和地区政府编制自愿地方评估，并通过这一评估促进城市可持续性和复原力。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0.140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它需要将其工作建立在坚实的证据、地方背景、多级治理和伙伴关系以及城市发展的整体方法的基础上，以进一步促进使用智能城市概况和(或)自愿地方评估，使其成为一个工具，为可持续发展制订长期战略，支持区域和城市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经济影响，并为社区促进价值创造、可衡量的机会和基于生态系统的解决方案，从而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本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支持市政府与各国政府合作，并与其他国际组织和金融机构合作，根据严格的数据分析编制概况和自愿地方评估。

20.141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了在实现该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见表 20.19)。

表 20.19
业绩计量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实际)	2022(计划)	2023(计划)
采用循证方法编制一份智能可持续城市概况(乌克兰沃兹涅先斯克)	采用循证方法编制一份智能可持续城市概况(哈萨克斯坦努尔苏丹)	采用循证方法编制两份智能可持续城市概况(白俄罗斯格罗德诺和吉尔吉斯斯坦比什凯克)	采用循证方法编制了另外三份智能可持续城市概况和自愿地方评估	采用循证方法编制了另外四份智能可持续城市概况和自愿地方评估

应交付产出

20.142 表 20.20 列出本次级方案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0.20

次级方案 8：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1-2023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4	24	16	25
为以下方面准备的文件：				
1. 城市发展、住房和土地管理委员会	12	12	10	11
2. 土地管理问题工作队	7	7	—	7
3. 老龄问题常设工作组	5	5	4	5
4. 老龄问题部长级会议	—	—	2	—
5. 人口与发展问题区域会议	—	—	—	2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9	38	31	37
以下方面的会议：				
6. 城市发展、住房和土地管理委员会及其主席团	12	17	14	14
7. 土地管理问题工作队及其主席团	10	10	6	10
8. 老龄问题常设工作组及其主席团	7	11	7	9
9. 老龄问题部长级会议	—	—	4	—
10. 人口与发展问题区域会议	—	—	—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1	1	2
11. 住房、土地行政和空间规划国家概况	1	—	1	1
12. 将老龄项目纳入特定国家主流的路线图	1	1	—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6	12	5	10
13. 为欧洲经委会区域的政策制定者和(或)专家举办关于住房和土地行政(包括 房地产)和空间规划的讲习班、研讨会和培训课程	4	7	4	8
14. 为欧洲经委会区域各国的政策制定者、专家、从业人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举 办关于人口老龄化问题的讲习班和政策研讨会	2	5	1	2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7	6	6	6
15. 住房和土地管理问题	3	4	4	4
16. 人口问题	4	2	2	2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3	5	1	4
17. 关于住房及土地管理的技术导则	2	2	1	2
18. 关于将老龄问题纳入主流的指导方针	1	1	—	—
19. 关于老龄问题主流化的工具包和培训课程材料	—	2	—	2
实况调查、监测和调查团(调查团数目)	—	1	—	2
20. 为政府官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派出实况调查团，以发展设计和执行老龄相 关政策和方案的国家能力	—	—	—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21. 为决策者派出实况调查团，为住房、土地行政和空间规划国家概况做准备并采取后续行动	—	1	—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 为国家调查协调员开展世代和性别方案倡导；至多为 4 个成员国的决策者提供咨询服务，为住房、土地管理和空间规划国家概况做准备并采取后续行动；为政府官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咨询服务，以发展制定和执行老龄政策和方案的国家能力。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 供全球查阅的积极老龄化指标数据集。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 城市发展、住房和土地管理委员会和土地管理问题工作队的小册子/概况介绍；老龄问题常设工作组和为各利益攸关方举办的老龄问题相关会外活动的小册子。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 与住房、土地管理和人口活动有关的新闻稿。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 与住房、土地管理和人口活动有关的供全球和本区域查阅的网站；积极老龄化指数维基。				

B. 2023 年拟议所需员额资源和非员额资源

概览

20.143 表 20.21 至 20.23 显示 2023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并酌情显示资源变动细节。

表 20.21
总表：按支出用途列示的财政资源演变情况
(千美元)

支出用途	2021 年 支出 ^a	2022 年 批款	变动				百分比	2023 年估计 (重计费用前)
			技术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员额	34 033.6	34 028.8	—	—	—	—	—	34 028.8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123.1	149.6	—	—	—	—	—	149.6
招待费	0.1	5.2	—	—	—	—	—	5.2
咨询人	143.4	118.3	—	18.4	—	18.4	15.6	136.7
专家		34.2	—	18.3	—	18.3	53.5	52.5
工作人员差旅	51.0	144.3	—	—	—	—	—	144.3
订约承办事务	720.4	738.5	—	—	—	—	—	738.5
一般业务费用	84.3	62.9	—	—	—	—	—	62.9
用品和材料	0.9	31.7	—	—	—	—	—	31.7
家具和设备	188.8	195.6	—	—	—	—	—	195.6
共计	35 345.6	35 509.1	—	36.7	—	36.7	0.1	35 545.8

^a 在编写本报告时，此表及其后各表中列报的支出不是最后数字，可能会调整，因此本报告所载信息与将在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公布的财务报表中的信息可能略有不同。

表 20.22
总表：2023 年拟议员额和员额变动
(员额数目)

	数目	详情
2022 年核定	188	1 个 USG、1 个 D-2、8 个 D-1、23 个 P-5、35 个 P-4、37 个 P-3、21 个 P-2/1、5 个 GS(PL)、57 个 GS(OL)
调动	—	1 个 P-4 从方案支助调至行政领导和管理 行政领导和管理项下 1 个 P-5
2023 年拟议	188	1 个 USG、1 个 D-2、8 个 D-1、23 个 P-5、35 个 P-4、37 个 P-3、21 个 P-2/1、5 个 GS(PL)、57 个 GS(OL)

注：表格和图表使用的缩写如下：GS(OL)，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GS(PL)，一般事务人员(特等)；USG，副秘书长。

表 20.23

总表：按职类和职等列示的拟议员额

(员额数目)

职类和职等	2022 年 核定	变动				2023 年 拟议
		技术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专业及以上职类						
USG	1	—	—	—	—	1
D-2	1	—	—	—	—	1
D-1	8	—	—	—	—	8
P-5	23	—	—	—	—	23
P-4	35	—	—	—	—	35
P-3	37	—	—	—	—	37
P-2/1	21	—	—	—	—	21
小计	126	—	—	—	—	126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GS (PL)	5	—	—	—	—	5
GS (OL)	57	—	—	—	—	57
小计	62	—	—	—	—	62
共计	188	—	—	—	—	188

20.144 关于 2023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20.24 至 20.26 和图 20.二十二。

20.145 如表 20.24(1)和 20.25(1)所示，2023 年拟议资源总额在重计费用前为 35 545 800 美元，与 2022 年批款相比，净增加 36 700 美元(0.1%)。引发资源变动的原因是，由于 2023 年要举行欧洲经委会第七十届会议，新设和扩大了一些任务。对此，第 20.146 段有进一步的详细叙述。拟议资源数额用于充分、高效率、高成效地执行任务。

表 20.24

总表：按资金来源、构成部分、次级方案列示的财政资源演变情况

(千美元)

(1) 经常预算

构成部分/次级方案	2021 年 支出	2022 年 批款	变动				百分比	2023 年估计 (重计费用前)
			技术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A. 行政领导和管理	4 453.2	4 441.1	—	36.7	205.5	242.2	5.5	4 683.3
B. 工作方案								
1. 环境	5 669.1	5 629.0	—	—	—	—	—	5 629.0
2. 运输	6 697.3	6 727.2	—	—	—	—	—	6 727.2
3. 统计	4 865.4	4 780.2	—	—	—	—	—	4 780.2
4. 经济合作和一体化	1 962.2	2 074.0	—	—	—	—	—	2 074.0
5. 可持续能源	2 356.9	2 180.2	—	—	—	—	—	2 180.2
6. 贸易	3 367.8	3 588.1	—	—	—	—	—	3 588.1
7. 森林与林业	1 436.7	1 498.3	—	—	—	—	—	1 498.3
8. 住房、土地管理和人口	1 217.1	1 174.7	—	—	—	—	—	1 174.7
小计(B)	27 572.5	27 651.7	—	—	—	—	—	27 651.7
C. 方案支助	3 319.8	3 416.3	—	—	(205.5)	(205.5)	(6.0)	3 210.8
小计(1)	35 345.6	35 509.1	—	36.7	—	36.7	0.1	35 545.8

(2) 预算外

构成部分/次级方案	2021 年 支出	2022 年 估计	变动	百分比	2023 年 估计
A. 行政领导和管理	1 901.6	2 415.8	82.9	3.4	2 498.7
B. 工作方案					
1. 环境	10 904.7	12 723.5	476.6	3.7	13 200.1
2. 运输	1 808.1	2 368.9	139.8	5.9	2 508.7
3. 统计	69.7	208.1	141.9	68.2	350.0
4. 经济合作和一体化	609.0	1 132.0	146.3	12.9	1 278.3
5. 可持续能源	1 093.9	1 142.4	217.8	19.1	1 360.2
6. 贸易	1 236.3	852.2	(57.9)	(6.8)	794.3
7. 森林与林业	472.4	318.7	(137.1)	(43.0)	181.6
8. 住房、土地管理和人口	404.9	578.1	(141.4)	(24.5)	436.7
小计(B)	16 599.0	19 323.9	786.0	4.1	20 109.9
C. 方案支助	1 164.8	1 846.6	—	—	1 846.6
小计(2)	19 665.4	23 586.3	868.9	3.7	24 455.2
共计	55 011.0	59 095.4	905.6	1.5	60 001.0

表 20.25
总表：按资金来源、构成部分、次级方案列示的 2023 年拟议员额
(员额数目)

(1) 经常预算

构成部分/次级方案	2022 年 核定	变动				2023 年 拟议
		技术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A. 行政领导和管理	22	—	—	1	1	23
B. 工作方案						
1. 环境	31	—	—	—	—	31
2. 运输	38	—	—	—	—	38
3. 统计	27	—	—	—	—	27
4. 经济合作和一体化	11	—	—	—	—	11
5. 可持续能源	11	—	—	—	—	11
6. 贸易	20	—	—	—	—	20
7. 森林与林业	8	—	—	—	—	8
8. 住房、土地管理和人口	7	—	—	—	—	7
小计(B)	153	—	—	—	—	153
C. 方案支助	13	—	—	(1)	(1)	12
小计(1)	188	—	—	—	—	188

(2) 预算外

构成部分/次级方案	2022 年 估计	变动	2023 年 估计
A. 行政领导和管理	7	—	7
B. 工作方案			
1. 环境	28	1	29
2. 运输	8	—	8
3. 统计	—	—	—
4. 经济合作和一体化	1	—	1
5. 可持续能源	2	—	2
6. 贸易	2	(1)	1
7. 森林与林业	—	—	—
8. 住房、土地管理和人口	—	—	—
小计(B)	41	—	41
C. 方案支助	7	—	7
小计(2)	55	—	55
共计	243	—	2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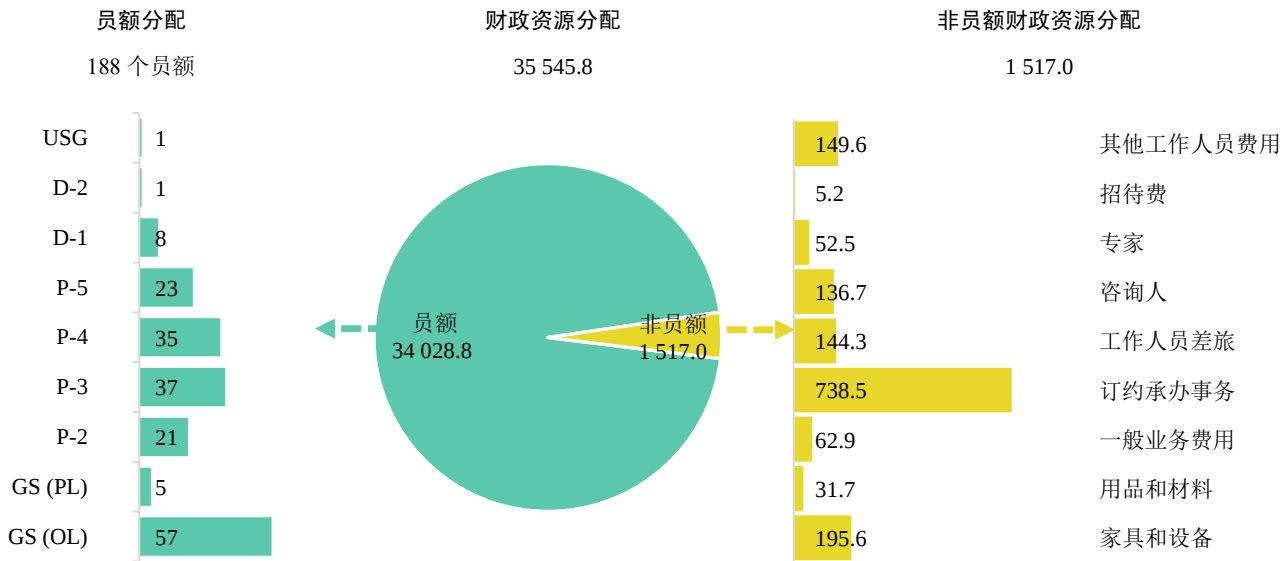
表 20.26
总表：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1 年 支出	2022 年 批款	变动					2023 年估计 (重计费用前)
			技术 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百分比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34 033.6	34 028.8	—	—	—	—	—	34 028.8
非员额	1 312.0	1 480.3	—	36.7	—	36.7	2.5	1 517.0
共计	35 345.6	35 509.1	—	36.7	—	36.7	0.1	35 545.8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126	—	—	—	—	—	126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62	—	—	—	—	—	62
共计		188	—	—	—	—	—	188

图 20.二十二
2023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按因素、构成部分和次级方案列示的差异解释

总体资源变动

新的/扩大的任务

20.146 如表 20.24(1)所示，资源变动反映增加 36 700 美元，详情如下：

行政领导和管理。两年经常所需资源增加 36 700 美元，原因是根据大会第 62/225 号决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6/38 号决议附件一第 9 段，于 2023 年举行欧洲经委会第七十届会议。欧洲经委会每两年举行一次届会。欧洲经委会决定把“数字和绿色转型促进欧洲经委会区域的可持续发展”作为本届会议高级别部分的交叉主题。根据往届会议的预期和所需资源，拟在专家项下追加经费(18 300 美元)，用作专题专家的差旅费，并在咨询人项下追加经费(18 400 美元)，以资助编写分析参考材料的相关咨询能力，包括审查欧洲经委会区域的相关趋势。

其他变动

20.147 如表 20.24(1)所示，拟议变动的净影响不涉及费用。变动细目如下：

- (a) **行政领导和管理。**员额项下所需资源净增加 205 500 美元，原因是调入 1 个管理和方案分析员员额(P-4)，详细说明见附件三；
- (b) **方案支助。**员额项下所需资源净减少 205 500 美元，原因是调出 1 个管理和方案分析员员额(P-4)，详细说明见附件三。

预算外资源

20.148 如表 20.24(2)和 20.25(2)所示，欧洲经委会预计会继续收到现金捐助，这可补充经常预算资源。2023 年，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24 455 200 美元，将用于 55 个员额，具体见表 20.25(2)。

20.149 这些资源将用于执行欧洲经委会理事机构核准的技术合作项目与活动。预算外资源占欧洲经委会资源总额的 40.8%。

20.150 本款下的预算外资源受欧洲经委会执行委员会和公约理事机构监督。

决策机关

20.151 根据大会第 60/248 号决议通过的欧洲经委会改革工作计划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3/1 号决议通过的 2005 年欧洲经委会改革审查结果，对欧洲经委会的治理结构进行了调整。欧洲经委会向经社理事会报告，并为欧洲经委会秘书处的工作提供战略指导。欧洲经委会为区域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策对话发挥区域平台的作用。每两年举行一次会议，会期最多三个工作日。执行委员会负责在闭会期间执行欧洲经委会制定的总体政策。执行委员会视需要确定会议频率，以便履行在方案规划、行政和预算问题(包括预算外资金)方面的监督职能。执行委员会审核各部门委员会的工作方案和附属结构，确保各次级方案之间协调一致。

- 20.152 以下八个部门委员会是欧洲经委会的附属机构，也是八个次级方案的治理机构：环境政策委员会(次级方案 1)；内陆运输委员会(次级方案 2)；欧洲统计师会议(次级方案 3)；创新、竞争力和公私伙伴关系委员会(次级方案 4)；可持续能源委员会(次级方案 5)；贸易能力和标准指导委员会(次级方案 6)；森林和林业委员会(次级方案 7)；城市发展、住房和土地管理委员会(次级方案 8)。这些机构每年开会两至三天，就各自主管的部门的相关工作为欧洲经委会提供指导。对于 2023 年，没有在经常预算下提议为这些机构提供资源。

行政领导和管理

- 20.153 行政领导和管理构成部分包括执行秘书办公室、可持续发展股和新闻股，还包括方案管理和支助事务司下属的方案管理股。

- 20.154 行政领导和管理构成部分的总体职责包括以下职能：

- (a) 促进和便利成员国就欧洲经委会的战略方向进行辩论，并为调整欧洲经委会的活动制定前瞻性战略，以应对成员国新出现的和可预见的优先事项；
- (b) 促进与成员国政府的关系，了解欧洲经委会成员国的需求；
- (c) 协调规划工作并确保欧洲经委会工作方案得到执行，为秘书处的工作提供指导和方向，促进透明度和司际合作；
- (d) 为欧洲经委会及其执行委员会的会议提供服务，包括编写相关文件，以确保对各项决定采取后续行动；充当执行委员会与各部门委员会主席团之间联系的桥梁；
- (e) 确保次级方案工作的监测和评价(包括部门委员会对次级方案执行情况的两年期评价)进程有效且包容，并促进将评价结果应用于次级方案的工作；
- (f) 监测和促进对欧洲经委会各司开展的技术合作活动的评价，并协调欧洲经委会任务范围内的多部门/部门间技术合作活动，包括在次区域框架内开展的活动；
- (g) 对重大跨部门问题，特别是可持续发展、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进行区域政策审查；
- (h)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8/46 号决议，发挥欧洲经委会作为联合国区域前哨的作用，确保执行与欧洲经委会工作有关的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包括在区域内针对联合国主要成果和会议采取后续行动；
- (i) 核准为欧洲经委会各部门委员会和其他附属机构编写的欧洲经委会出版物和重要文件；
- (j) 通过宣传欧洲经委会活动的相关信息，帮助提高欧洲经委会的知名度，增进对欧洲经委会产品的了解和使用；
- (k) 与其他区域委员会密切合作，为落实联合国改革、特别是为加强联合国发展工作的全系统一致性贡献力量；
- (l) 与活跃在欧洲经委会区域的联合国其他实体协调合作，特别是在欧洲和中亚区域协作平台框架内协调合作；

- (m) 促进欧洲经委会技术合作活动与联合国系统其他实体工作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特别是要依托国家一级的驻地协调员制度和区域一级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欧洲和中亚小组达到这一效果；
 - (n) 为秘书长提交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其他机构的有关报告提供资料，并提供总部要求的其他投入；
 - (o) 在欧洲经委会次级方案中，提倡性别平等视角和残疾包容并将其纳入主流；
 - (p) 确保有效的财务、人力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资源管理，并执行来自监督机构和内部控制部门的建议。
- 20.155 执行秘书办公室由执行秘书、副执行秘书和欧洲经委会秘书组成，总体负责欧洲经委会秘书处的政策指导和领导工作，包括：协调欧洲经委会的工作；监督和发展与各国政府的关系；与联合国秘书处进行协调；向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工作；监督和发展与联合国其他实体的关系、与非联合国组织、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的关系；通过制定和执行欧洲经委会性别政策和行动计划、性别均等战略，把性别平等视角纳入所有次级方案的主流。
- 20.156 方案管理股隶属于方案管理和支助事务司，指导并确保全面协调欧洲经委会的方案管理工作(规划、监测、报告和评价)。该股还推动欧洲经委会规范工作和业务工作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为技术合作提供指导并确保总体协调，而且是技术合作工作组的秘书处。该股与其他区域委员会和联合国各实体就方案和技术合作问题进行协调，以便为欧洲经委会区域内驻地协调员制度所覆盖的国家提供支持。
- 20.157 可持续发展股酌情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合作，就《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执行、跟进和审查工作中的共有问题提供政策咨询、分析并开展宣传。该股与区域内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合作，每年举办可持续发展问题欧洲经委会区域论坛，从区域的角度为《2030 年议程》全球后续行动和审查作出贡献。该股在履行联合国各实体欧洲和中亚区域办事处负责人区域协作平台的职能方面，发挥着主导作用。该股监督与可持续发展目标这项欧洲经委会工作重心有关的跨部门活动。该股协助开展联合国全球会议和首脑会议的筹备工作和后续行动，并为秘书长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在经济、社会和环境问题方面的各类报告提供资料。该股负责领导内部工作，通过贯穿各领域的办法使欧洲经委会活动与可持续发展目标保持一致。
- 20.158 新闻股负责执行欧洲经委会的新闻战略，旨在提高人们对欧洲经委会工作的认识并争取支持。该股要提升欧洲经委会的形象，为此管理其网站的机构栏目，确保网站的整体一致性，设计和制作有关欧洲经委会工作的宣传材料。该股还要管理欧洲经委会与媒体的关系，确保欧洲经委会在社交媒体上保持活跃，并开展相关监测和分析。该股向欧洲经委会执行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提供外联和宣传方面的咨询意见。
- 20.159 根据《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特别是可持续发展目标中鼓励各组织将可持续性信息纳入各自报告周期的具体目标 12.6，并且按照大会第 72/219 号决议第 19 段所述共有任务，欧洲经委会将环境管理做法纳入业务活动。欧洲经委会考虑到在利用通信技术方面吸取的经验教训，尽可能允许远程参与。
- 20.160 表 20.27 显示关于及时提交文件和提前订购机票的合规情况。2021 年，在及时提交欧洲经委会通过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会议管理司所办会议相关文件方面，合规率达到 94%。2021 年，欧洲

经委会经由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旅行和后勤股处理的所有旅行申请(包括工作人员、参会人员、专家和咨询人的申请)中,在旅行开始前提前至少两星期购买机票这一规定的合规率为 51%。虽然 2021 年欧洲经委会的合规率高于 2020 年,但合规率继续受到旅行不确定和 COVID-19 大流行引发的相关限制的影响。欧洲经委会预计,随着旅行限制放宽,旅行条件会更可预测,合规率将提高,欧洲经委会将继续与旅行和后勤股密切合作,强调得尽早针对需要乘机前往的会议进行规划。

表 20.27

遵守率

(百分比)

	2019 年 实际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实际	2022 年 计划	2023 年 计划
及时提交材料	97	97	94	100	100
在旅行开始前提前至少两星期购买机票	73	44	51	100	100

20.161 2023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4 683 300 美元,比 2022 年批款相比增加 242 200 美元。第 20.146 和 20.147(a)段解释了拟议增加该数额的原因。关于 2023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20.28 和图 20.二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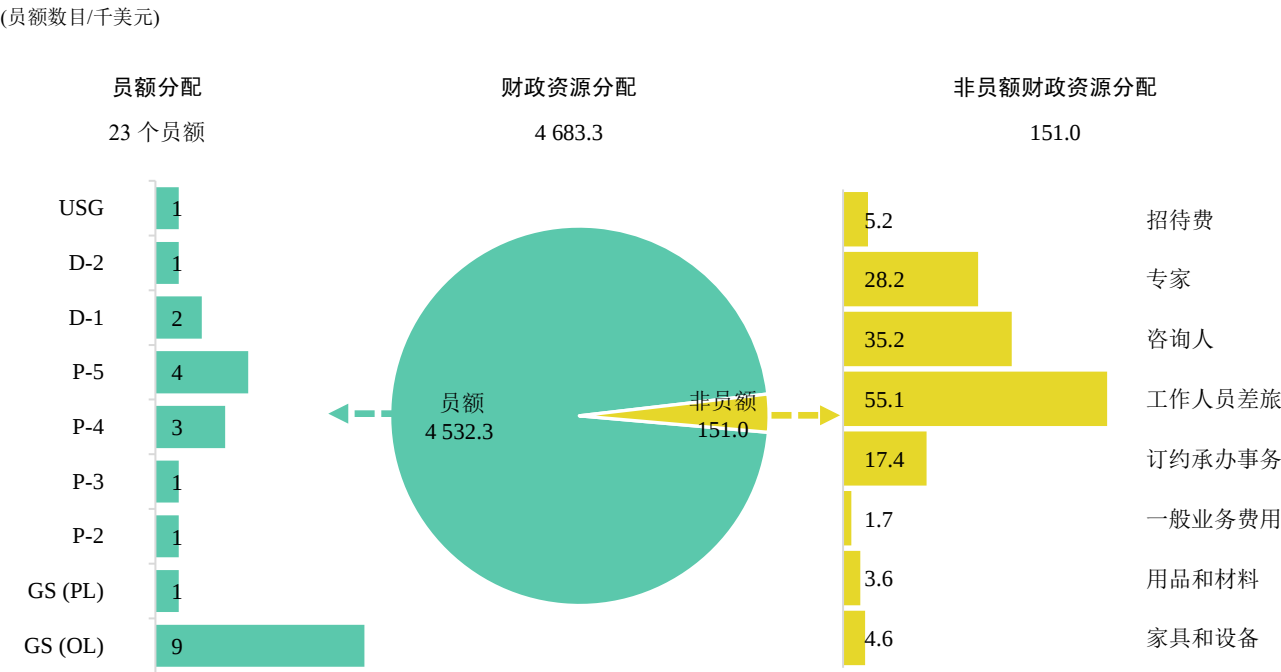
表 20.28

行政领导和管理: 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1 年 支出	2022 年 批款	变动				2023 年估计 (重计费用前)	
			技术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4 354.9	4 326.8	—	—	205.5	205.5	4.7	4 532.3
非员额	98.4	114.3	—	36.7	—	36.7	32.1	151.0
共计	4 453.2	4 441.1	—	36.7	205.5	242.2	5.5	4 683.3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12	—	—	1	1	8.3	13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10	—	—	—	—	—	10
共计		22	—	—	1	1	4.5	23

图 20.二十三
行政领导和管理：2023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预算外资源

20.162 行政领导和管理项下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2 498 700 美元。这些资源涉及联合国道路安全信托基金秘书处和道路安全问题特使秘书处，用于为 7 个员额(1 个 P-5、2 个 P-4、2 个 P-3 和 2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提供经费，并用作非员额所需资源，以支持两个秘书处的管理工作。这些资源将用于开展信托基金的资源调动活动，并用于支持执行提高道路安全水平的高影响力项目。预计增加 82 900 美元，主要原因是现有项目中差旅、会议和技术援助讲习班所需经费和预期捐助增加。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环境

20.163 2023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5 629 000 美元，与 2022 年批款相比，资源数额不变。关于 2023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20.29 和图 20.二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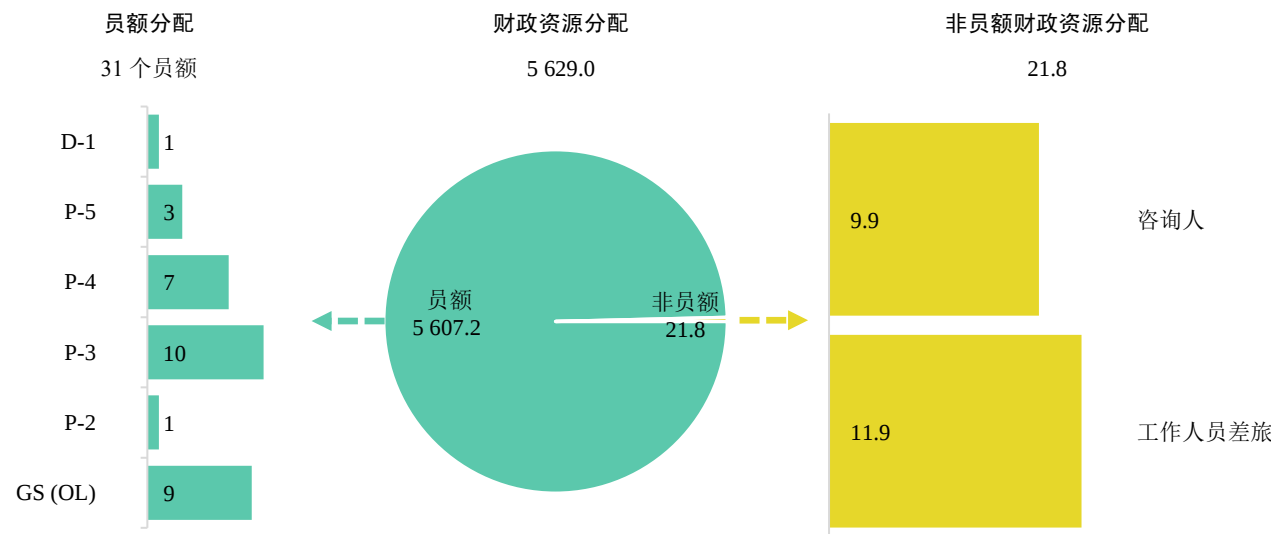
表 20.29
次级方案 1：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1 年 支出	2022 年 批款	变动					2023 年估计 (重计费用前)
			技术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百分比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5 653.9	5 607.2	—	—	—	—	—	5 607.2
非员额	15.2	21.8	—	—	—	—	—	21.8
共计	5 669.1	5 629.0	—	—	—	—	—	5 629.0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22	—	—	—	—	—	22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9	—	—	—	—	—	9
共计		31	—	—	—	—	—	31

图 20.二十四
次级方案 1：2023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20.164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13 200 100 美元，将用于 29 个员额(1 个 P-5、1 个 P-4、18 个 P-3、2 个 P-2 和 7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并用作非员额资源。这些资源主要用于通过国际政策对话、规范工作、能力建设以及传播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支持执行欧洲经委会多边环境协定和欧洲经委会政策工具，其中包括环境工作审查方案、环境监测和评估方案、可持续发展教育战略和欧洲经委会多边环境协定下的技术援助方案。预计增加 476 600 美元，主要原因是现有项目中差旅、会议和技术援助讲习班所需经费和相关捐助增加，而且要增设 1 个 P-5 员额。

次级方案 2
运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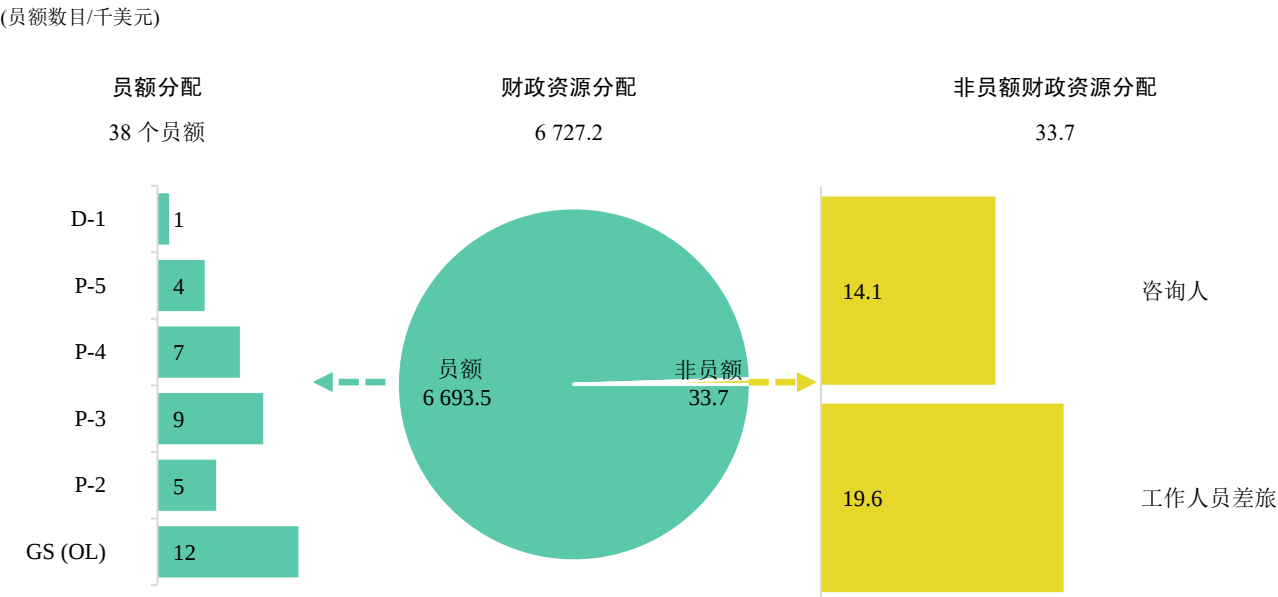
20.165 2023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6 727 200 美元，与 2022 年批款相比，资源数额不变。关于 2023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20.30 和图 20.二十五。

表 20.30
次级方案 2：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1 年 支出	2022 年 批款	变动					2023 年估计 (重计费用前)
			技术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百分比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6 659.0	6 693.5	—	—	—	—	—	6 693.5
非员额	38.4	33.7	—	—	—	—	—	33.7
共计	6 697.3	6 727.2	—	—	—	—	—	6 727.2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26	—	—	—	—	—	26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12	—	—	—	—	—	12
共计		38	—	—	—	—	—	38

图 20.二十五
次级方案 2：2023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预算外资源

20.166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2 508 700 美元，将用于 8 个员额(3 个 P-4、2 个 P-3、1 个 P-2 和 2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并用作非员额资源。这些资源主要用于支持执行《国际公路货运公约》并使其计算机化，支持执行“跨欧高速公路”和“跨欧铁路”项目以及可持续运输和出行解决方案、运输系统适应气候变化等领域的项目。预计增加 139 800 美元，主要原因是现有项目中差旅、会议和技术援助讲习班所需经费和预期捐助增加。

次级方案 3
统计

20.167 2023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4 780 200 美元，与 2022 年批款相比，资源数额不变。关于 2023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20.31 和图 20.二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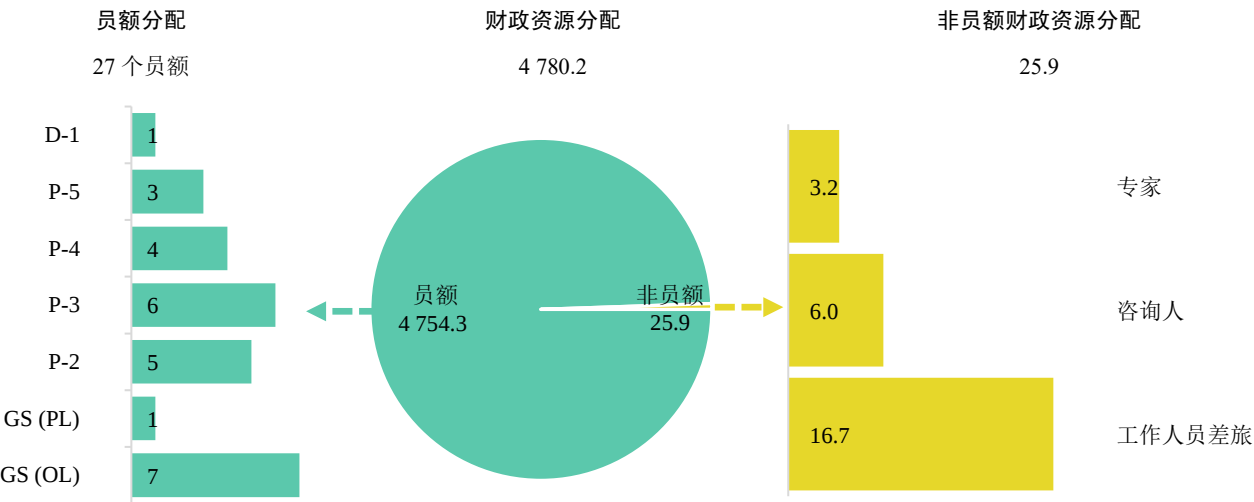
表 20.31
次级方案 3：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1 年 支出	2022 年 批款	变动				2023 年估计 (重计费用前)	
			技术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百分比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4 863.6	4 754.3	—	—	—	—	—	4 754.3
非员额	1.8	25.9	—	—	—	—	—	25.9
共计	4 865.4	4 780.2	—	—	—	—	—	4 780.2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19	—	—	—	—	—	19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8	—	—	—	—	—	8
共计		27	—	—	—	—	—	27

图 20.二十六
次级方案 3：2023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20.168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350 000 美元，将用作非员额资源。这些资源用于支持在以下领域开展的项目：加强成员国的统计能力，以提供优质统计数据 and 指标，监测朝着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取得的进展；增强经济和社会统计的一致性和一体化程度，以支持实施 2008 年国民账户体系。预计增加 141 900 美元，主要是原因现有项目中差旅、会议和技术援助讲习班所需经费和预期捐助增加。

次级方案 4
经济合作和一体化

20.169 2023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2 074 000 美元，与 2022 年批款相比，资源数额不变。关于 2023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20.32 和图 20.二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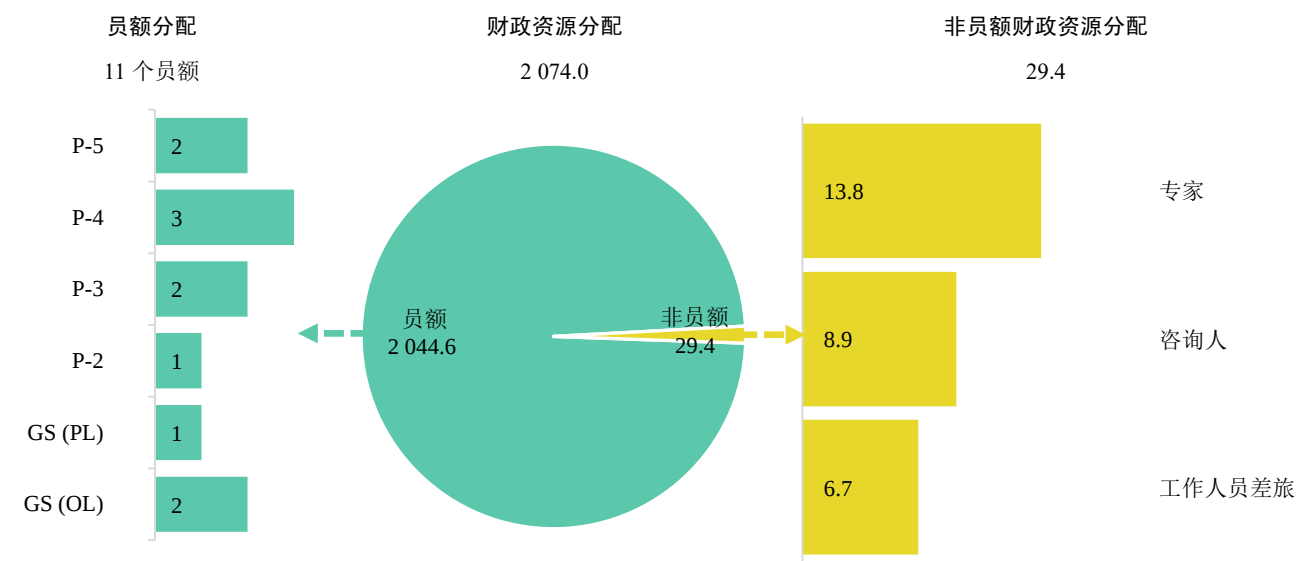
表 20.32
次级方案 4：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1 年 支出	2022 年 批款	变动				2023 年估计 (重计费用前)	
			技术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百分比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1 941.1	2 044.6	—	—	—	—	—	2 044.6
非员额	21.2	29.4	—	—	—	—	—	29.4
共计	1 962.2	2 074.0	—	—	—	—	—	2 074.0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8	—	—	—	—	—	8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3	—	—	—	—	—	3
共计		11	—	—	—	—	—	11

图 20.二十七
次级方案 4：2023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20.170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1 278 300 美元，将用于 1 个员额(1 个 P-3)，并用作非员额资源。这些资源主要用于支持关于执行欧洲经委会创新政策、发展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审查和执行“建立以人为本的公私伙伴关系、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标准的技术合作项目。预计增加 146 300 美元，主要原因是现有项目中差旅、会议和技术援助讲习班所需经费和预期捐助增加。

次级方案 5
可持续能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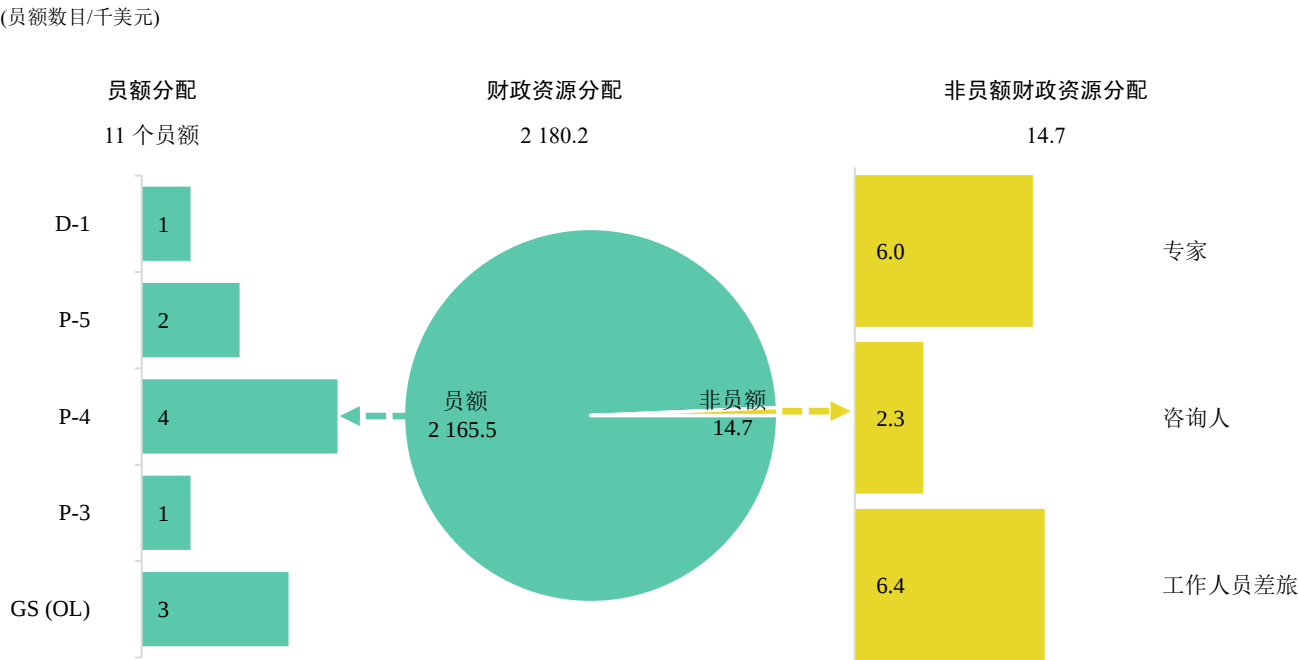
20.171 2023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2 180 200 美元，与 2022 年批款相比，资源数额不变。关于 2023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20.33 和图 20.二十八。

表 20.33
次级方案 5：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1 年 支出	2022 年 批款	变动					2023 年估计 (重计费用前)
			技术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百分比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2 341.1	2 165.5	—	—	—	—	—	2 165.5
非员额	15.8	14.7	—	—	—	—	—	14.7
共计	2 356.9	2 180.2	—	—	—	—	—	2 180.2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8	—	—	—	—	—	8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3	—	—	—	—	—	3
共计		11	—	—	—	—	—	11

图 20.二十八
次级方案 5: 2023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预算外资源

20.172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1 360 200 美元，将用于 2 个员额(1 个 P-4 和 1 个 P-3)，并用作非员额资源。这些资源主要用于：进一步制定和实施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和联合国资源管理系统，以便根据《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进行动态资源管理；开展可持续资源管理技术合作项目，以使欧洲经委会区域加速实现能源部门转型、碳中和与可持续制氢。预计增加 217 800 美元，主要原因是现有项目中差旅、会议和技术援助讲习班所需经费和预期捐助增加。

次级方案 6
贸易

20.173 2023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3 588 100 美元，与 2022 年批款相比，资源数额不变。关于 2023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20.34 和图 20.二十九。

表 20.34

次级方案 6：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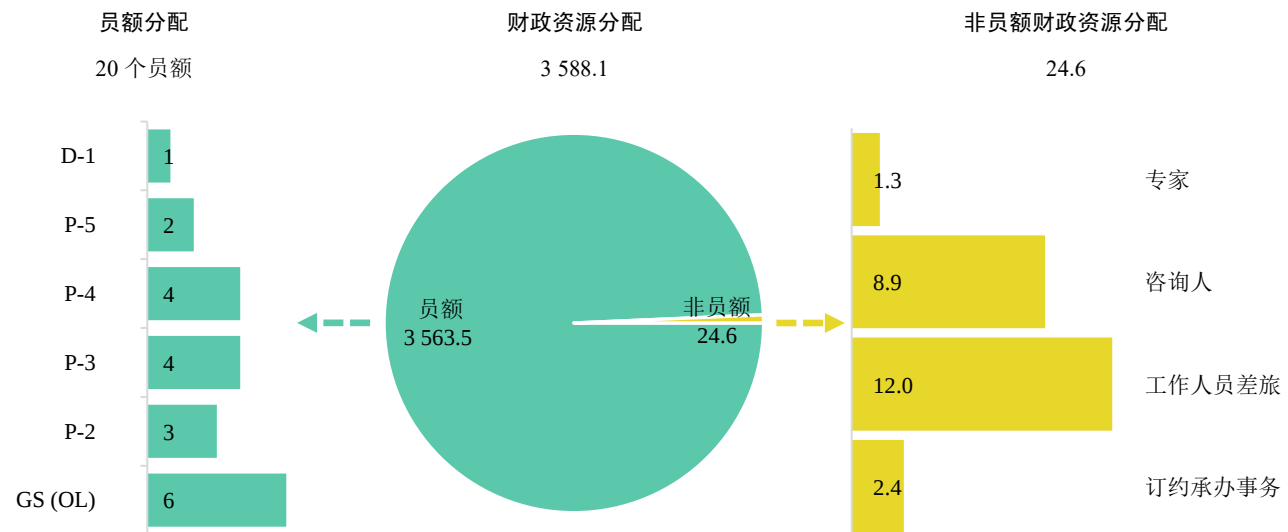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1 年 支出	2022 年 批款	变动				2023 年估计 (重计费用前)	
			技术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百分比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3 354.2	3 563.5	—	—	—	—	—	3 563.5
非员额	13.6	24.6	—	—	—	—	—	24.6
共计	3 367.8	3 588.1	—	—	—	—	—	3 588.1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14	—	—	—	—	—	14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6	—	—	—	—	—	6
共计		20	—	—	—	—	—	20

图 20.二十九

次级方案 6：2023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20.174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794 300 美元，将用于 1 个员额(1 个 P-4)，并用作非员额资源。这些资源主要用于支持技术合作项目、宣传和循证研究，以确定贸易在监管和程序方面面临的壁垒，以及用于支持在贸易便利化、可持续价值链和促进使用可持续发展标准等领域的技术合作项目。预计减少 57 900 美元，主要原因是要裁撤 1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员额。

次级方案 7
森林与林业

20.175 2023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1 498 300 美元，与 2022 年批款相比，资源数额不变。关于 2023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20.35 和图 20.三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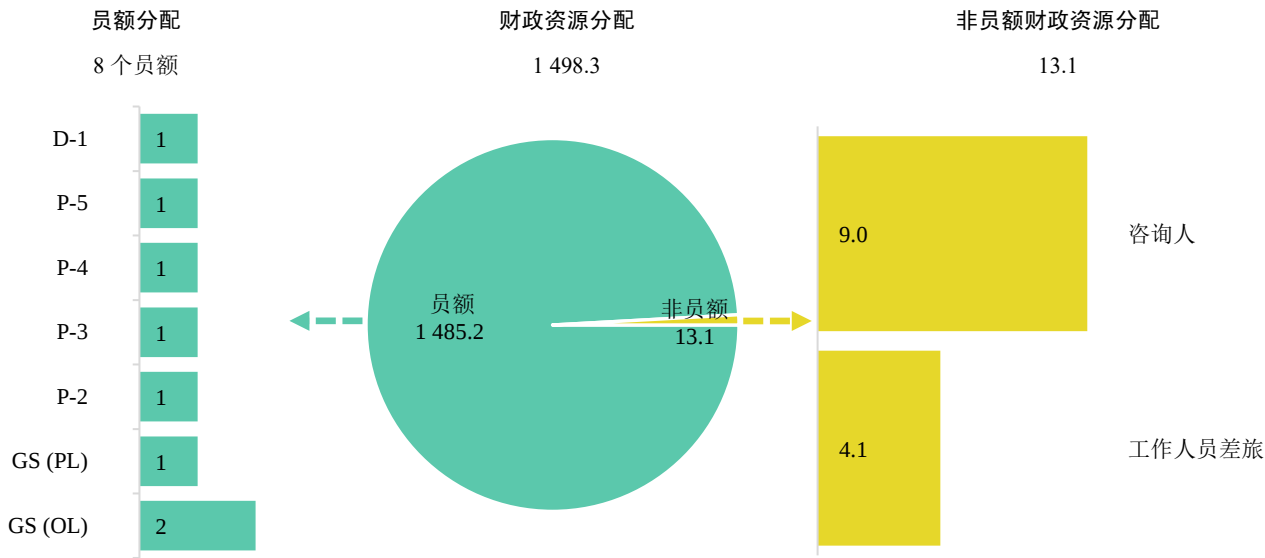
表 20.35
次级方案 7：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1 年 支出	2022 年 批款	变动					2023 年估计 (重计费用前)
			技术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百分比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1 427.3	1 485.2	—	—	—	—	—	1 485.2
非员额	9.4	13.1	—	—	—	—	—	13.1
共计	1 436.7	1 498.3	—	—	—	—	—	1 498.3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5	—	—	—	—	—	5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3	—	—	—	—	—	3
共计		8	—	—	—	—	—	8

图 20.三十
次级方案 7：2023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20.176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181 600 美元，将用作非员额资源。这些资源主要用于支持研究、分析和传播与可持续森林管理、森林产品的可持续生产和消费以及可持续森林管理技术合作项目有关的信息。预计减少 137 100 美元，主要原因是项目要在 2022 年完成。

次级方案 8

住房、土地管理和人口

20.177 2023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1 174 700 美元，与 2022 年批款相比，资源数额不变。关于 2023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20.36 和图 20.三十一。

表 20.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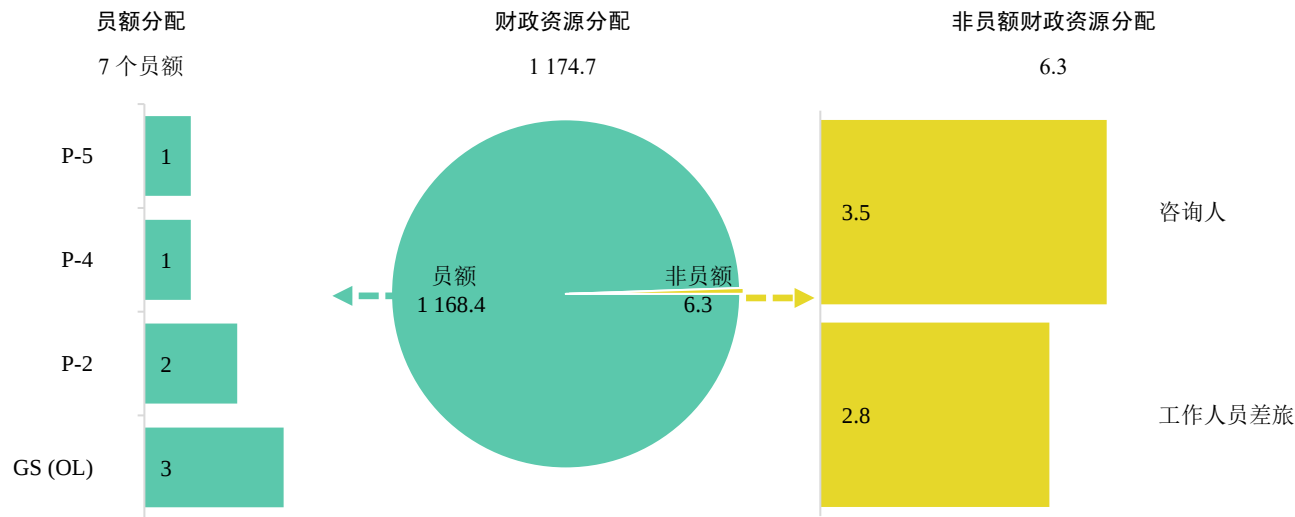
次级方案 8：财政资源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1 年 支出	2022 年 批款	变动				2023 年估计 (重计费用前)	
			技术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百分比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1 213.7	1 168.4	—	—	—	—	—	1 168.4
非员额	3.4	6.3	—	—	—	—	—	6.3
共计	1 217.1	1 174.7	—	—	—	—	—	1 174.7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4	—	—	—	—	—	4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3	—	—	—	—	—	3
共计		7	—	—	—	—	—	7

图 20.三十一
次级方案 8：2023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预算外资源

20.178 本次级方案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436 700 美元，将用作非员额资源。这些资源主要用于支持智能可持续城市概况编制项目和自愿地方评估项目，支持执行与住房和土地管理、与人口老龄化有关的工作方案。预计减少 141 400 美元，主要原因是项目要在 2022 年完成。

方案支助

20.179 方案管理和支助事务司由司长办公室、行政领导和管理项下的方案管理股、总务股、预算和财务管理股、人力资源管理股和信息系统股组成。各股在开展工作时，与总部和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经指定为欧洲经委会提供服务的单位)联络。

20.180 方案管理和支助事务司的总体职责包括以下职能：

- (a) 司长办公室管理方案规划、监督和行政的所有方面；
- (b) 关于行政领导和管理项下的方案管理股，详见上文第 20.156 段；
- (c) 总务股负责协调、管理和开展一般行政事务，包括协调、起草和颁布所有行政政策；管理差旅事务；协调和管理企业应用程序(包括“团结”系统)；管理办公空间；监督和控制物业管理工作；组织实施采购活动；
- (d) 预算和财务管理股负责财务和预算管理的所有方面，包括处理和报告财务事项，指导方案管理人员；管理欧洲经委会赠款方案；编制内部控制说明；管理欧洲经委会的财务授权；
- (e) 人力资源管理股负责人力资源管理，包括征聘工作人员，规划员工队伍，积极主动地管理人才；管理工作人员业绩；管理欧洲经委会实习生方案；管理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处理

工作人员福利；管理考勤和进行弹性工作安排；执行欧洲经委会的性别均等和地域代表性政策。该股还负责处理秘书处与内部司法系统有关的所有事务；

- (f) 信息系统股负责协调、管理、协助提供所有信通技术服务，以支持有效执行欧洲经委会工作方案。该股提供信通技术项目管理方面的咨询服务，并确保向欧洲经委会次级方案提供适当的信通技术解决办法。该股与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协调，后者为欧洲经委会提供所有个人计算机服务，包括台式机管理、数据托管和存储、视频会议。该股确保整个欧洲经委会遵守信息和通信技术厅的政策、治理和网络安全要求。

20.181 2023 年拟议经常预算资源为 3 210 800 美元，与 2022 年批款相比减少 205 500 美元。第 20.147(b) 段解释了拟议减少该数额的原因。关于 2023 年拟议资源分配的其他详情见表 20.37 和图 20.三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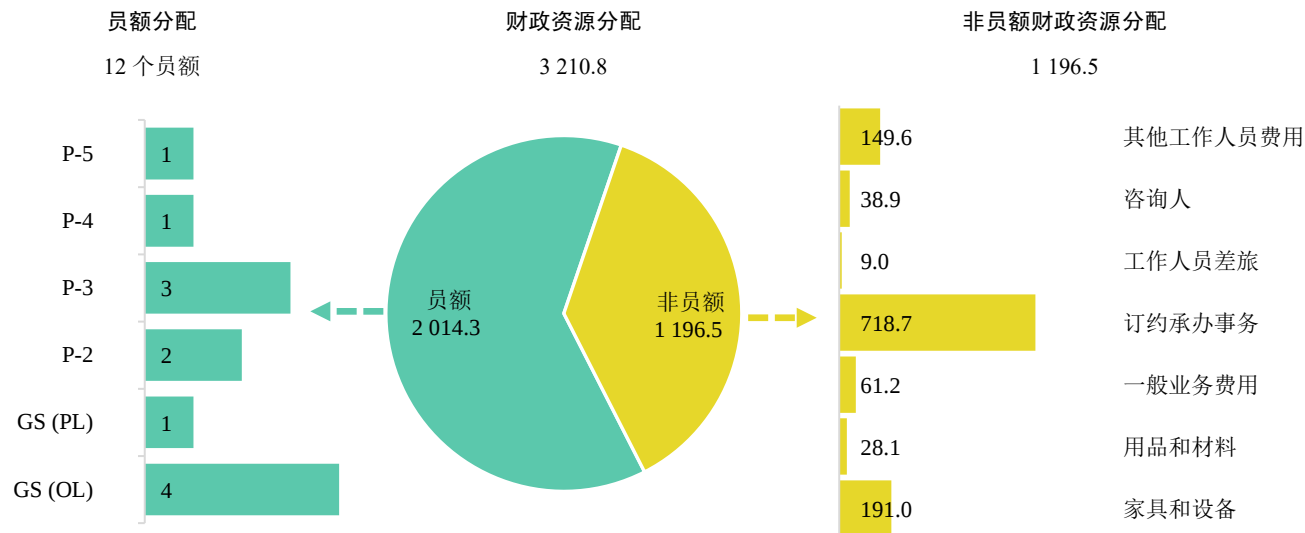
表 20.37
方案支助：财政和员额资源的演变情况

(千美元/员额数目)

	2021 年 支出	2022 年 批款	变动					2023 年估计 (重计费用前)
			技术调整	新的/ 扩大的任务	其他	共计	百分比	
按主要支出类别列示的财政资源								
员额	2 224.8	2 219.8	—	—	(205.5)	(205.5)	(9.3)	2 014.3
非员额	1 095.0	1 196.5	—	—	—	—	—	1 196.5
共计	3 319.8	3 416.3	—	—	(205.5)	(205.5)	(6.0)	3 210.8
按职类列示的员额资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8	—	—	(1)	(1)	(12.5)	7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5	—	—	—	—	—	5
共计		13	—	—	(1)	(1)	(7.7)	12

图 20.三十二
方案支助：2023 年拟议资源(重计费用前)的分配情况

(员额数目/千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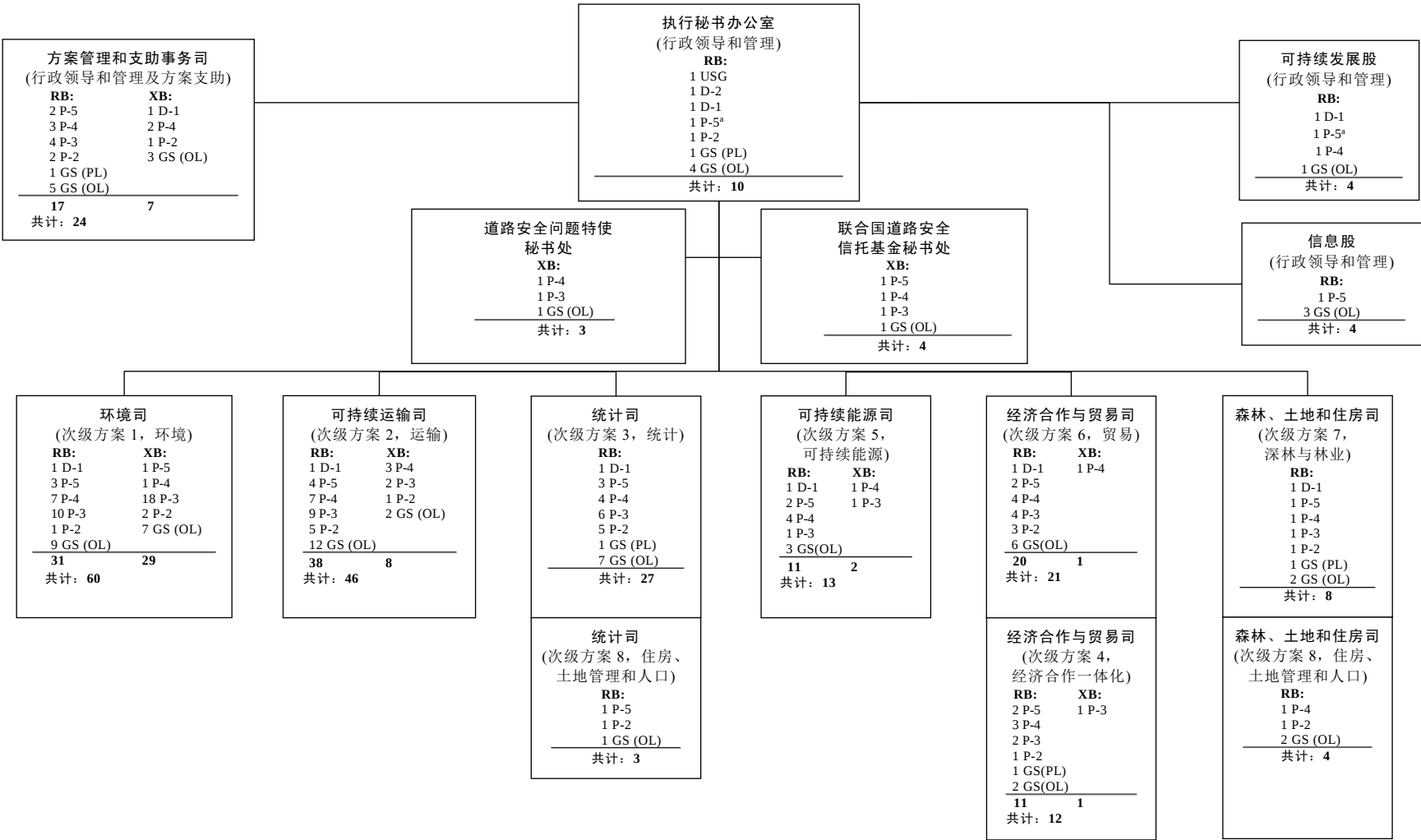


预算外资源

20.182 方案支助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1 846 600 美元，将用于 7 个员额(1 个 D-1、2 个 P-4、1 个 P-2 和 3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并用作非员额资源。这些资源主要用于在预算、财务、人力资源、一般行政和信通技术等领域提供支助。此外，这些资源将进一步加强与欧洲经委会技术合作方案的战略、方案管理、监督、评价、企业风险管理和协调有关的职能，并支持驻地协调员所在的国家。与 2022 年估计数相比，预计资源数额不变。

附件一

2023 年组织结构和员额分配



缩写: GS(OL), 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GS (PL), 一般事务人员(特等); RB, 经常预算; USG, 副秘书长; XB, 预算外。

^a 调动。

附件二

为执行咨询和监督机构相关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汇总

建议简述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内部监督事务厅

审计欧洲经济委员会信托基金的管理情况
第 2018/084 号报告

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建议欧洲经委会：(a) 根据现有的技术专门知识，编制一份技术合作服务目录；(b) 制定项目接收程序，确保项目属于现有的专门知识范围，以进一步提高技术合作活动的效力(第 6 段)。

状态：已执行，有待内部监督事务厅审查

执行委员会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修订并通过了欧洲经委会技术合作战略。

2022 年 2 月，执行秘书核准了第 22 号指令修订案，该修订案对方案预算第 23 款(技术合作经常方案)所提供资源的管理作出了澄清。指令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实行。

欧洲经委会第 18 号指令对预算外资金的管理作出了澄清。该指令与欧洲经委会技术合作战略和指令一起，为今后几年的技术合作活动和项目接收程序搭建了框架。2020 年通过的资源调动战略和 2021 年 1 月提交执行委员会的 2020-2022 年期间资源调动计划也是对它们的补充。

审计可持续发展目标和 COVID-19 应对工作纳入欧洲经济委员会工作方案主流的情况

第 2021/048 号报告

监督厅建议欧洲经委会制定一项行动计划，以便相关次级方案、部门委员会和执行委员会审查并核准关联群组的出版物，能够及时跟踪和监测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有关的建议的执行情况(第 1 段)。

状态：这项建议正在执行，目标完成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群组的出版物中相关建议已列入议程，并传达给欧洲经委会讨论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问题的下列专家组：(a) 环境统计和指标联合工作队；(b) 统计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专家会议；(c) 运输统计工作队；(d) 粮农组织/欧洲经委会森林统计、经济学和管理联合工作队。

环境统计和指标联合工作队在 2021 年 10 月 18 日和 19 日第十八届会议上，表示注意到关联群组报告“衡量和监测朝着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取得的进展”中给出的信息和建议，鼓励成员审查并在可能的情况下在国家范围内运用报告中的建议(见 ECE/CEP-CES/GE.1/2021/2，第 27(h)段)。

第六次统计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专家会议将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和 6 日举行。

运输统计工作队第七十三届会议将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至 17 日举行。

粮农组织/欧洲经委会森林统计、经济学和管理联合工作队第四十三届会议将于 2022 年 6 月 1 日至 3 日举行。

附件三

按构成部分和次级方案列示的常设员额和临时员额拟议变动汇总

	员 额	职 等	说 明	变 动 原 因
方案支助	(1)	P-4	将 1 个管理和方案分析员员额(P-4)调至行政领导和管理	拟议调动旨在按大会第 72/261 号决议核准的内容，在方案管理和支助事务司方案管理股内部巩固对欧洲经委会方案管理工作包括规划、监测、报告和评价的全面协调
行政领导和管理	1	P-4	从方案支助调来 1 个管理和方案分析员员额(P-4)	见方案支助项下给出的变动原因
行政领导和管理	—	P-5	将 1 个高级社会事务干事和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员额(P-5)从可持续发展股调至行政领导和管理项下的执行秘书办公室	任职人员直接向执行秘书报告，从而以更一致的方式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所有次级方案的主流，使欧洲经委会以更快的速度努力推动关于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议程